

股票代碼：2048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DRAGON STEEL CORPORATION

ANNUAL REPORT

103 年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http://www.dragonsteel.com.tw>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

中龍鋼鐵(股)公司網站

公司發言人

姓名：陳海平

職稱：總經理

電話：(04)2630-6088

電子郵件信箱：ds@dragonsteel.com.tw

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吳明憲

職稱：財務部門副總經理

電話：(04)2630-6088

電子郵件信箱：ds@dragonsteel.com.tw

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434 台中市龍井區龍昌路 100 號

電話：(04)2630-6088

傳真：(04)2630-6066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http://www.gcsc.com.tw>

電話：(02)2389-2999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許瑞軒會計師、李季珍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806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7)530-188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公司網址：<http://www.dragonsteel.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之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六、董事長、總經理、財會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	40
七、董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	42
九、綜合持股比例.....	43
肆、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二、公司債.....	4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0
四、海外存託憑證.....	5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之辦理情形.....	5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51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2

陸、財務概況	6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7
三、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4
四、一〇三年度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	75
五、一〇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51
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5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52
一、財務狀況.....	152
二、財務績效.....	153
三、現金流量分析.....	15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6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56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事項.....	15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0
捌、特別記載事項	16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1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1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1
五、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103 年全球鋼鐵產業仍是產能過剩、整體復甦力道不如預期，然而受惠於原料價格的下跌及已開發國家如歐盟、美國和日本鋼鐵消費表現相對較佳；加上全體同仁上下一心、努力不懈的打拚，控制庫存、降低成本，以管理創造利潤，使得中龍在 103 年度締造空前佳績，稅前淨利達到 72.06 億元，較 102 年成長 43.29%。

展望 104 年，受中國大陸房地產市場不景氣、各鋼廠產能持續開出、主要大國鋼鐵需求動能偏弱等因素影響，鋼價仍將呈下滑趨勢。全球經濟成長持續趨緩，同時中國、東南亞及韓國又有新建產能投入市場，若中國大陸等地區不積極淘汰過剩產能，鋼鐵市場仍是供過於求，鋼廠訂價力低，鋼價支撐力道不足，獲利不易。因此，如何在內需不振、鋼價疲軟、未來市場競爭白熱化的情況下，力求穩健成長與創造收益，將是中龍需積極面對的課題。往後中龍也會持續朝精進製程技術、提升品質品級、擴大產品差異化、降低生產成本，以充分滿足客戶需求為前提，建構優於同業的競爭優勢，並以實質作為讓環境保護及企業社會責任持續延伸，讓中龍創造卓越。

在此謹就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概況提出報告。

一、生產狀況

103 年度小鋼胚實際生產量 707,694 公噸；熱軋鋼品實際生產量 3,262,573 公噸；H 型鋼（含窄幅鋼板）實際生產量 465,662 公噸。

二、銷售狀況

103 年度熱軋鋼品銷售量為 3,332,245 公噸，較 102 年度銷售量增加 18.16%；H 型鋼（含窄幅鋼板）銷售量 453,941 公噸，較 102 年度銷售量增加 2.49%；小鋼胚銷售量為 684,606 公噸，較 102 年度銷售量減少 6.78%。全年營收淨額 917.50 億元，較 102 年度增加 10.97%。

三、損益狀況

103 年度營業毛利 103.46 億元，佔營業收入之 11.28%，營業費用 21.54 億元，佔營業收入之 2.35%，營業淨利 81.92 億元，營業淨利率 8.93%，加計營業外支出淨額 9.86 億元，稅前淨利為 72.06 億元，所得稅費用 10.88 億元，稅後淨利 61.18 億元。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致力於新產品及新技術研發，同時與客戶緊密合作，不斷開發高品級及高附加價

值產品，滿足用料需求與降低用料成本，期能提升公司整體營運競爭力。103 年度各項研發成果相當豐碩，在新產品開發方面，諸如：1215MS 硫系快削鋼、H13 模具鋼、SM490YA 車架用鋼 H 型鋼、SM570M-C 高強度結構用型鋼、SM570M-C 高強度結構用窄幅鋼板開發、汽車精衝材 SAE1060/SAE4130/SCM435、貨櫃用無鎳耐候鋼、API 5L X65M PSL2；製程技術精進方面，諸如：於電爐工場建置 F-EMS 設備，對於小鋼胚之中心品質能有顯著提升。轉爐工場藉由連鑄氣密性的提升及優化，冷軋 IF 鋼、SGCC CQ1 等冷軋料皆可順利供料，更透過極低碳、氮冶煉技術的建立，對 JAC270F、JAC340P 之汽車板皆可順利試製。熱軋完成 Cr-Si 鋼表面無紅銹生產技術，並建立無鎳耐候鋼精密溫控軋延技術，突破既有 Cr、Si 產品在品質與應用上的瓶頸，並降低合金添加節省生產製程成本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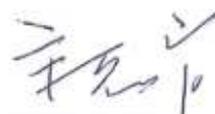
五、10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本公司今(104)年度營運目標，鋼品出貨量 523 萬噸、營業收入 845 億元；並期望本公司在兩座高爐及電爐的生產調控下，能在動態的市場中站穩腳步，提升永續發展的競爭力。為確保良好營運績效，本公司訂定年度經營方針「做好安衛環保，營運務實；精進製程技術，生產精實；提升品質品級，獲利踏實；強化人才培訓，文化踏實」，使全體同仁配合公司策略，達到今年度訂定之經營目標，強化公司利基與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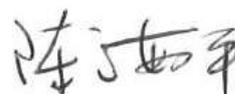
最後，敬祝

各位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總經理



貳、公司簡介

中龍公司成立於民國 82 年，於民國 97 年透過換股成為中國鋼鐵公司 100% 持股子公司，並在台中港鋼鐵專業區，取得 280 公頃的建廠用地，分兩期興建電爐及高爐，建廠完成後預計每年可供應 600 萬噸鋼品，改善國內依賴進口鋼品狀況，也是國內唯一同時擁有轉爐煉鋼與電爐煉鋼兩種製程之一貫化作業鋼廠。公司沿革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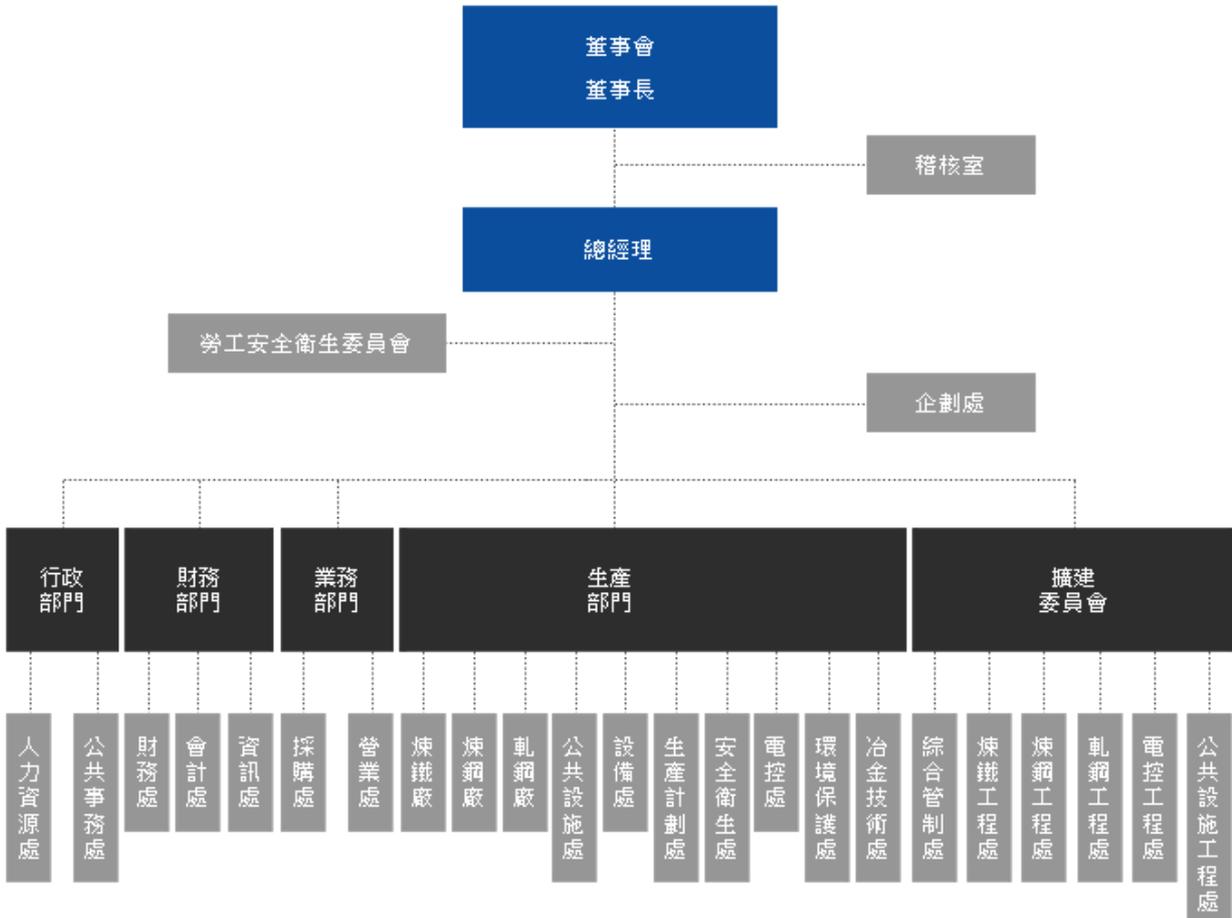
- 82 年 11 月 桂裕企業(股)公司成立
- 83 年 08 月 經濟部將桂裕一貫作業精緻鋼廠案列為重大投資案
- 84 年 04 月 取得台中港鋼鐵專業區 181.4 公頃建廠用地
- 84 年 09 月 經建會通過中長期資金融資案
- 85 年 04 月 與 NKK/MHI/NSC 簽訂型鋼廠主體設備合約
- 87 年 03 月 煉鋼廠(電爐)順利試車量產
- 87 年 06 月 H 型鋼廠順利試車量產
- 87 年 12 月 1998.12 全台最大 H 型鋼尺寸“H900x300”試軋成功
- 88 年 07 月 1999.07 ISO 14001 環境系統評鑑合格
- 88 年 10 月 ISO 9002 品保系統評鑑合格
- 88 年 11 月 與 CONCAST 簽訂小鋼胚廠主體設備合約
- 89 年 10 月 向台中地方法院聲請公司重整
- 89 年 12 月 小鋼胚連鑄工場熱試車
- 90 年 05 月 台中地方法院裁定准予重整
- 92 年 01 月 配合重整計畫減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6.27 億元
- 92 年 06 月 台中地方法院裁定重整完成
- 93 年 07 月 更名為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93 年 12 月 簽訂一貫作業鋼廠第二期建廠用地之 200 公頃土地租賃契約
- 95 年 07 月 第二期第一階擴建案簽約暨動土典禮
- 96 年 01 月 行政大樓完工啟用
- 97 年 02 月 因應第二期擴建計畫簽訂新臺幣 517 億元之聯合授信案
- 97 年 08 月 中龍第二期第二階擴建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經環保署審查通過
- 97 年 10 月 經換股作業成為中鋼 100% 持股子公司
- 98 年 08 月 99 號碼頭卸船機啟用
- 98 年 12 月 因應第二期擴建計畫簽訂新臺幣 200 億元之熱軋廠聯合授信案
- 98 年 12 月 第二期第二階段擴建案動工興建
- 99 年 02 月 中鋼集團第五號高爐點火投產
- 99 年 04 月 熱軋工場首捲熱軋鋼捲產出
- 99 年 12 月 員工休閒中心啟用
- 100 年 03 月 舉辦第一屆公司廠慶活動
- 100 年 11 月 符合 ISO14604-1 認證規範及行政院環保署溫室氣體查證指引

- 101 年 07 月 因應第二期第二階擴建計畫簽訂新臺幣 350 億元之聯貸案
- 101 年 08 月 第二期第二階擴建計畫煉焦爐推焦典禮
- 101 年 08 月 首次出版「2011 中龍鋼鐵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榮獲「2012 臺灣企業永續報告獎」製造業組之佳作獎
- 101 年 10 月 榮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第十屆「金擘獎」民間經營團隊優等獎及公益獎
- 102 年 03 月 中鋼集團第六號高爐點火投產
- 102 年 03 月 通過臺中關稅局優質企業安全供應鏈認證(AEO)
- 102 年 10 月 榮獲第 14 屆全國標準化獎
- 102 年 11 月 榮獲「2013 臺灣企業永續報告獎」製造業組之優等獎
- 103 年 10 月 員工安居中心新建工程案舉行動土典禮
- 103 年 11 月 榮獲「2013 臺灣企業永續報告獎」製造業組之銀獎
- 103 年 12 月 榮獲第十一屆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及傑出企業類特別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組織單位	基本業務
行政部門	1.人員之任免、差勤、異動、考評、離職作業及教育訓練之辦理。 2.員工醫療保健及環境衛生之管理事項。 3.保全、消防、交通、治安之規劃及管理事項。
業務部門	1.採購制度之擬定、檢討及改進之建議事項。 2.採購案件之招標、詢價、比價及議價事項。 3.供應商之調查、審定、履約、違約、解約之評核事項。 4.關於銷售合約及訂單之簽訂事項；客戶信用狀之催收、接受、審核事項。 5.關於客戶索賠及抱怨事件之接受事項。 6.關於進、出口貨（產）品之海、空運輸，僱船業務之安排事項。 7.國內外鋼品行銷策略之擬定與執行事項。
財務部門	1.資金籌措及運用等財務之管理、財產保險、股東業務。 2.會計制度、憑證、帳務、決算核編、預算制度、稅捐核計等業務。 3.整體資訊系統規劃及處理；資料管理及資料處理之維護。 4.電腦硬體及網路系統之規劃及引進。
生產部門	1.煉鋼及軋鋼製造程序之控制及執行。 2.生產設備之維修、點檢及保養。 3.原料、副料、成品及半成品之入庫、儲存、領料、出貨作業。 4.品質系統及冶金規範之擬訂、維護及精進事項。 5.推動執行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實施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勞安證照培訓。 6.空氣、水、廢棄物、噪音、土壤及振動等污染之防治工作。
擴建委員會	1.追蹤與協調擴建工程進度。 2.主管擴建案各項生產設施之工程。
企劃處	1.公司經營策略及執行方案之分析及評估。 2.公文收發、繕打、稽催及文書之建檔與管理。 3.各項法務工作處理及訴訟事件研析。 4.公司組織編制及職位評價、協力契約管理、管理活動規劃與推動、資本支出編列、控管及效益評估、作業流程改善。
稽核室	1.檢核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成效。 2.評估各單位所制定的辦法及作業程序是否適當(不違反法令、規章)，各權責主管是否切實督導，以防違規行為發生及作適當處置。 3.評估本公司各種計畫、組織及督導程序是否能有效達成公司目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之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年03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臺灣	中國鋼鐵(股)公司	103.10.01	三年	85.01.12	6,876,954,846	100%	8,612,586,123	100%	-	-	-	-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中鋼公司生產部門副總經理	中龍公司董事長 中鋼公司總經理 尚揚創投公司董事長	-	-	-
		代表人：宋志育	103.10.01	三年	99.09.01	6,876,954,846												
董事	臺灣	中國鋼鐵(股)公司	103.10.01	三年	85.01.12	6,876,954,846	100%	8,612,586,123	100%	-	-	-	-	美國羅徹斯特大學 材料學博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總經理 中鋼運通(股)公司董事長 台安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鋼公司董事長 中欣開發公司董事長 台安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代表人：鄒若齊	103.10.01	三年	99.02.01	4,876,954,846												
董事	臺灣	中國鋼鐵(股)公司	103.10.01	三年	85.01.12	6,876,954,846	100%	8,612,586,123	100%	-	-	-	-	雷鳥國際管理學院 國際企業管理研究所 中龍公司總經理	中鋼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中宇環保公司董事長 中貿國際公司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公司董事	-	-	-
		代表人：林弘男	103.10.01	三年	101.04.01	8,476,954,846												
董事	臺灣	中國鋼鐵(股)公司	103.10.01	三年	85.01.12	6,876,954,846	100%	8,612,586,123	100%	-	-	-	-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系 中鋼公司工程部門 助理副總經理	中龍公司總經理	-	-	-
		代表人：梁修長 (註1)	103.10.01	三年	103.02.01 上任日期	8,612,586,123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臺灣	中國鋼鐵(股)公司	103.10.01	三年	85.01.12	6,876,954,846								國立成功大學工程科學學士 中鋼公司生產部門副總經理 中聯資源公司董事 中鋼公司生產部門副總經理 中宇環保公司董事 中鋼公司煉鋼廠廠長	中鋼公司生產部門副總經理 中聯資源公司董事 中宇環保公司董事 中冠資訊公司董事 欣欣水泥公司董事	-	-	-
		代表人：戴敏政 (註2)	103.10.01	三年	103.02.01 上任日期	8,612,586,123	100%	8,612,586,123	100%	-	-	-	-					
董事	臺灣	中國鋼鐵(股)公司	103.10.01	三年	85.01.12	6,876,954,846								中興大學公共行政系學士 中鋼公司行政部門 助理副總經理	中鋼公司行政部門副總經理 中欣開發公司董事	-	-	-
		代表人：李雄	103.10.01	三年	100.03.01	8,476,954,846	100%	8,612,586,123	100%	-	-	-	-					
董事	臺灣	中國鋼鐵(股)公司	103.10.01	三年	85.01.12	6,876,954,846								國立政治大學統計系 中鋼公司業務部門 助理副總經理 中鋼公司採購處(副)處長 中貿公司業務二部副總經理	中能資源(股)公司董事 中鋼運通公司董事 中聯資源公司董事	-	-	-
		代表人：吳俊龍 (註3)	103.10.01	三年	103.04.01 上任日期	8,612,586,123	100%	8,612,586,123	100%	-	-	-	-					
監察人	臺灣	中國鋼鐵(股)公司	103.10.01	三年	85.01.12	6,876,954,846								國立中山大學企研所 中鋼公司財務部門 助理副總經理 中龍公司財務部門 副總經理	中鋼住金越南公司監察人 中欣開發公司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公司董事 智揚管理顧問公司董事 超揚投資公司董事	-	-	-
		代表人：徐昌榮 (註4)	103.10.01	三年	103.07.01 上任日期	8,612,586,123	100%	8,612,586,123	100%	-	-	-	-					
監察人	臺灣	中國鋼鐵(股)公司	103.10.01	三年	85.01.12	6,876,954,846								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 中鋼公司財務部門 助理副總經理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董事 台灣高鐵(股)公司董事 高雄捷運(股)公司董事 漢翔航空(股)公司 常務監察人	-	-	-
		代表人：林中義 (註5)	103.10.01	三年	103.06.01 上任日期	8,612,586,123	100%	8,612,586,123	100%	-	-	-	-					

- 註 1：中鋼公司於 103 年 2 月 1 日改派代表人梁修長接替李慶超。
- 註 2：中鋼公司於 103 年 2 月 1 日改派代表人戴敏政接替鄭宗仁。
- 註 3：中鋼公司於 103 年 4 月 1 日改派代表人吳俊龍接替李新民。
- 註 4：中鋼公司於 103 年 7 月 1 日改派代表人徐昌榮接替洪源全。
- 註 5：中鋼公司於 103 年 6 月 1 日改派代表人林中義接替王茂濱。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0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國鋼鐵(股)公司	經濟部 20%、兆豐商銀託管中國鋼鐵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專戶 4.01%、運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8%、勞工保險基金 1.47%、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45%、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27%、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7%、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0.92%、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72%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年0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群裕投資(股)公司	超揚投資(股)公司 25%、中國鋼鐵結構(股)公司 35%、中字環保(股)公司 40%
景裕國際(股)公司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 100%
高瑞投資(股)公司	超揚投資(股)公司 25%、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 40%、中聯資源(股)公司 35%
鴻高投資開發(股)公司	中鴻鋼鐵(股)公司 100%
新光鋼鐵(股)有限公司	栗明德 6.09%、添澄實業(股)公司 5.25%、含德投資(股)公司 3.98%、輝容投資(股)公司 2.58%、第一銀行受栗明德信託專戶 2.18%、張添澄 1.88%、承玉投資(股)公司 1.79%、栗有容 1.47%、匯豐(台灣)銀行託管 BNP 私人銀行新加坡 1.22%、花旗台灣商銀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專戶 1.17%

3.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4年03月31日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 長 宋志育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董事 鄒若齊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董事 林弘男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董事 梁修長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董事 戴敏政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董事 李雄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董事 吳俊龍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監察人 徐昌榮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監察人 林中義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03月31日
單位：股；新臺幣千元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率	股數	持股率	股數	持股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註1)	中華民國	梁修長	103.02.01	-	-	-	-	-	-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系 中鋼公司工程部門助理副總經理	-	-	-	-
行政部門副總經理 (註2)	中華民國	林義郎	103.06.13	-	-	-	-	-	-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中鋼公司人力資源處副處長	-	-	-	-
業務部門助理副總經理 (註3)	中華民國	陳建州	104.01.01	-	-	-	-	-	-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系 中鋼公司綜合生產規劃組組長	-	-	-	-
財務部門副總經理 (註4)	中華民國	吳明憲	103.07.01	-	-	-	-	-	-	中興大學會計系 中鋼公司會計處處長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生產部門副總經理兼擴建委員會主任委員(註5)	中華民國	孟慶立	103.01.01	-	-	-	-	-	-	逢甲大學控制工程所碩士 中鋼公司煉鐵廠廠長	-	-	-	-
生產部門助理副總經理兼擴建委員會副主委(註6)	中華民國	周聖志	103.12.01	-	-	-	-	-	-	中山大學EMBA碩士 中鋼公司煉鋼廠副廠長	-	-	-	-
財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張慧芝	100.08.01	-	-	-	-	-	-	銘傳商專國際貿易科 中鋼公司營運費用會計組代理組長	-	-	-	-
會計處處長(註7)	中華民國	羅嘉文		-	-	-	-	-	-	中山大學企管系碩士 中鋼公司產品成本分析組代理組長	-	-	-	-

註1：103.02.01 梁修長君派任；林弘男君解任。

註2：103.06.13 林義郎君升任。

註3：104.01.01 陳建州君派任；闕燈榮君解任。

註4：103.07.01 吳明憲君派任；徐昌榮君解任。

註5：103.01.01 孟慶立君派任；郭新進君解任。

註6：103.12.01 周聖志君派任；楊奇明君解任。

註7：104.02.01 羅嘉文君派任；沈台雲君解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103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宋志育	0	0	0	0	0	0	104	104	0.010%	0.0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鄭宗仁	0	0	0	0	0	0	9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李慶超	0	0	0	0	0	0	9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林弘男	0	0	0	0	0	0	96	96			393	393	9	9	32	0	3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李新民	0	0	0	0	0	0	26	2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鄒若齊	0	0	0	0	0	0	104	1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李雄	0	0	0	0	0	0	104	1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梁修長	0	0	0	0	0	0	0	0			3,678	3,678	99	99	341	0	34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戴敏政	0	0	0	0	0	0	96	9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吳俊龍	0	0	0	0	0	0	78	7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註 1：係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 103 年度董監車馬費金額。

註 2：103.02.01 梁修長君、戴敏政君派任；李慶超君、鄭宗仁君解任。

註 3：103.04.01 吳俊龍君派任；李新民君解任。

註 4：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包含業務執行費用 626 千元，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為 0.01%，係全數給付法人(中國鋼鐵公司)，並無個別給付指派代表人。

董事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宋志育、鄭宗仁、李慶超、 林弘男、李新民、鄒若齊、 李 雄、梁修長、戴敏正、 吳俊龍	宋志育、鄭宗仁、李慶超、 林弘男、李新民、鄒若齊、 李 雄、梁修長、戴敏正、 吳俊龍	宋志育、鄭宗仁、李慶超、 林弘男、李新民、鄒若齊、 李 雄、戴敏正、吳俊龍	宋志育、鄭宗仁、李慶超、 林弘男、李新民、鄒若齊、 李 雄、戴敏正、吳俊龍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梁修長	梁修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10	10	10

2. 監察人之酬金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103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洪源全 (中國鋼鐵公司代表人)	0	0	0	0	52	52	0.003%	0.003%	無
監察人	王茂濱 (中國鋼鐵公司代表人)	0	0	0	0	44	44			無
監察人	林中義 (中國鋼鐵公司代表人)	0	0	0	0	61	61			無
監察人	徐昌榮 (中國鋼鐵公司代表人)	0	0	0	0	52	52			無

註1：103.06.01 林中義君派任；王茂濱君解任。

註2：103.07.01 徐昌榮君派任；洪源全君解任。

註3：本公司監察人之酬金包含業務執行費用 209 千元，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為 0.003%，係全數給付法人(中國鋼鐵公司)，並無個別給付指派代表人。

監察人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洪源全、王茂濱、林中義、徐昌榮	洪源全、王茂濱、林中義、徐昌榮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4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3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林弘男	18,828	18,828	862	862	6,599	6,599	2,435	0	2,435	0	0.47	0.47	0	0	0	0	無
總經理	梁修長																	
行政部門副總經理	林義郎																	
業務部門副總經理	闕燈榮																	
財務部門副總經理	徐昌榮																	
財務部門副總經理	吳明憲																	
生產部門副總經理暨擴建委員會主任委員	孟慶立																	
生產部門助理副總經理兼擴建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陳宗德																	
生產部門助理副總經理兼擴建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楊奇明																	
生產部門助理副總經理兼擴建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周聖志																	
財務處處長	張慧芝																	
會計處處長	沈台雲																	

註 1：103.01.01 孟慶立君派任，郭新進君解任。

註 2：103.02.01 梁修長君派任，林弘男君解任。

註 3：103.02.01 楊奇明君派任，陳宗德君解任。

註 4：103.07.01 吳明憲君派任，徐昌榮君解任。

註 5：103.12.01 周聖志君派任，楊奇明君解任。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弘男、徐昌榮、吳明憲、陳宗德、周聖志	林弘男、徐昌榮、吳明憲、陳宗德、周聖志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梁修長、林義郎、闕燈榮、孟慶立、楊奇明	梁修長、林義郎、闕燈榮、孟慶立、楊奇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2	12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年12月31日
單位：股；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林弘男	—	1,935	1,935	0.032
	總經理	梁修長				
	行政部門副總經理	林義郎				
	業務部門副總經理	闕燈榮				
	財務部門副總經理	徐昌榮				
	財務部門副總經理	吳明憲				
	生產部門副總經理暨擴建委員會主任委員	孟慶立				
	生產部門助理副總經理兼擴建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陳宗德				
	生產部門助理副總經理兼擴建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楊奇明				
	生產部門助理副總經理兼擴建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周聖志				
財務處處長	張慧芝	—	240	240	0.004	
會計處處長	沈台雲	—	261	261	0.004	

註1：103.01.01 孟慶立君派任，郭新進君解任。

註2：103.02.01 梁修長君派任，林弘男君解任。

註3：103.02.01 楊奇明君派任，陳宗德君解任。

註4：103.07.01 吳明憲君派任，徐昌榮君解任。

註5：103.12.01 周聖志君派任，楊奇明君解任。

(四)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103 年度	102 年度	
董 事	0.085%	0.130%	-0.045%
監察人	0.003%	0.006%	-0.003%
經理人	0.470%	0.670%	-0.250%

(五)本公司酬金政策規範於公司章程，其分配原則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1)員工紅利為不低於千分之三。

(2)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為百分之一。

(3)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併計上年度未分配之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應分派股利或保留之。

(六)有關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同一般員工紅利，董監事車馬費則參考同業水準訂定。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激勵獎金則按前一年度盈餘同一般員工分配之。

(七)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與未來風險之關連性：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103.01.01~103.12.31)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 託 出 席 次 數	實際出(列) 席 率 (%) 【 B / A 】	備 註
董 事	中鋼公司代表人 宋志育	6	0	100%	
董 事	中鋼公司代表人 鄒若齊	5	1	83%	
董 事	中鋼公司代表人 李慶超	1	0	17%	103 年 2 月 1 日解任
董 事	中鋼公司代表人 梁修長	5	0	83%	103 年 2 月 1 日新任
董 事	中鋼公司代表人 林弘男	5	1	83%	
董 事	中鋼公司代表人 鄭宗仁	1	0	17%	103 年 2 月 1 日解任
董 事	中鋼公司代表人 戴敏政	5	0	83%	103 年 2 月 1 日新任
董 事	中鋼公司代表人 李雄	5	1	83%	
董 事	中鋼公司代表人 李新民	0	2	0%	103 年 4 月 1 日解任
董 事	中鋼公司代表人 吳俊龍	4	0	67%	103 年 4 月 1 日新任
獨立董事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尚未設立獨立董事。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梁修長	擬調增本公司總經理每月基本薪給	梁修長擔任中龍公司總經理	迴避討論及表決
梁修長 戴敏政	擬請同意「診療所、消防隊及附屬設施大樓」興建案採獨家議價方式辦理核議案	聯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公司，梁修長及戴敏政擔任中國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迴避討論及表決
梁修長 戴敏政	擬請同意「員工安居中心大樓」興建案採獨家議價方式辦理核議案	聯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公司，梁修長及戴敏政擔任中國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迴避討論及表決
宋志育 李雄	本公司擬與中鋼保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中龍公司消防服務契約書」核議案	宋志育及李雄擔任中鋼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迴避討論及表決
宋志育 李雄	本公司擬與鋼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消防安全設備日常點檢及年度檢修申報定期檢查」核議案	鋼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中鋼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公司，宋志育擔任中鋼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李雄擔任中鋼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鋼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迴避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103.01.01~103.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中鋼公司代表人 王茂濱	0	0%	103 年 6 月 1 日解任
監察人	中鋼公司代表人 林中義	4	67%	103 年 6 月 1 日新任
監察人	中鋼公司代表人 洪源全	1	17%	103 年 7 月 1 日解任
監察人	中鋼公司代表人 徐昌榮	3	50%	103 年 7 月 1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無。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不定期將「內部控制制度異常事項改善情形」送監察人核閱，並針對財報事項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無	無	無	無	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審慎評估中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執行。 (二) 本公司由中鋼公司100%持股，董事皆由中鋼公司指派。 (三) 依證期局規定辦理。 (四) 依照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要點」辦理。	依證期局之規定辦理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一) 本公司由中鋼公司100%持股，董事皆由中鋼公司指派。 (二) 本公司未設立薪酬及審計委員會。 (三) 依證期局規定辦理。 (四) 依照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要點」辦理。	審慎評估中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股東：定期召開董事會，固定發行年報，供線上查詢使用。 員工：定期召開主管及勞資會議，訂定投訴及申訴辦法，並設置申訴信箱。	依證期局之規定辦理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客戶：執行對客戶技術服務及各項睦鄰服務，並定期與承攬商共同召開相關勞工安全衛生會議。 社區：網站中列有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可供聯絡及服務。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未執行。	審慎評估中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一) 已成立專責人員管理公司網站並及時揭露重要資訊。 (二) 本公司已設英文網站、且指定專人負責公司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	依證期局之規定辦理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中龍每年定期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利害關係人關切之議題；本公司未替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險，其餘項目均依公司法、證交法等相關法令辦理。	審慎評估中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依法令規定，為提升公司治理績效，訂定內部控制制度手冊及自行檢查程序，以該手冊為指導原則，執行公司治理評鑑報告，並無發現重大缺失之情事。	依證期局之規定辦理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		<p>(一) 每年定期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併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不定期聘請企業社會責任訓練講師至本公司開課，並送專責人員至專業機構進行相關訓練。</p> <p>(三) 視實際需要於各單位設立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人員。</p> <p>(四) 悉依相關法規辦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		<p>(一) 本公司悉依相關法規辦理，並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及程序，經查103年無違法情事發生。</p> <p>(二) 本公司設有員工投訴信箱，針對投訴個案皆有專職單位負責。</p> <p>(三) 本公司悉依相關法規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p> <p>(四) 本公司固定辦理年度經理部門與員工溝通座談會、廠處員工溝通座談會。</p> <p>(五) 藉由職務輪調、廣開培訓課程、員工進修補助等方式，提升員工職涯及自身能力。</p> <p>(六) 本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可隨時透過電子商務系統、電子郵件、電話、傳真及E-mail申訴相關事宜。</p> <p>(七)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商標、運送方式、標示等，悉依各國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辦理。</p> <p>(八) 詳見中鋼(股)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本公司重要供應商與中鋼公司無異。</p> <p>(九) 同前述，詳見中鋼(股)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p>(一) 已設置網站並依規定揭露具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請於企業網站參閱2013中龍鋼鐵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或向本公司索取2013中龍鋼鐵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單行本。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產品驗證：CE Mark、驗船協會驗證、MS Mark、JIS Mark；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英國標準協會（BSI）。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		<p>(一) 訂定董監事道德行為準則及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明示誠信原則，並依規定辦理。</p> <p>(二) 訂定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並依照規定辦理。</p> <p>(三) 無規範。</p>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一) 有明訂誠信條款。</p> <p>(二) 無專責單位。</p> <p>(三) 訂定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並設置相關申訴信箱。</p> <p>(四) 建立落實誠信有效會計制度，每年確認內控執行有效性；稽查人員訂定年度查核計畫，確實查核。</p> <p>(五) 尚無規範。</p>	—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p>(一) 已設置申訴信箱。</p> <p>(二) 是。本公司根據「投訴作業要點」進行標準調查作業程序。</p> <p>(三) 尚無規範。</p>	—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一) 本公司於每年皆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發行年報，適當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公司治理規章

- (1) 依行政院金管會制定之相關規範，訂定①內部控制制度手冊、②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③背書保證作業程序、④董事會議事規則（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與經理部門執行事項，訂定董事會與經理部門處理事務核決權限表，以為授權執行之依據）。
- (2)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制定相關規範及參考範例，訂定①董事及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②一級主管以上人員道德行為準則。

2. 查詢方式：公告於公司內部公開磁碟供員工卓參。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p>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104年3月18日</p>
<p>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p> <p>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p> <p>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p> <p>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p> <p>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p> <p>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p> <p>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p> <p>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p>
<p>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p> <p>董事長：  簽章 </p> <p>總經理：  簽章 </p>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重大決議

●第九屆第四次董事會重大決議 (104.03.27)

中龍鋼鐵公司於 104 年 03 月 27 日下午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人事任命案：

任命陳海平君自 104 年 4 月 1 日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乙職。

●第九屆第三次董事會重大決議 (104.03.18)

中龍鋼鐵公司於 104 年 03 月 18 日上午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1)103 年度財務報告案：

中龍公司 103 年度經營結果：營業收入淨額 917.50 億元，淨利 61.18 億元，普通股每股盈餘 0.71 元。

(2)103 年度盈餘分配：

A.103 年度分配員工紅利 275,292,170 元，分配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 55,058,434 元，全數以現金分配。

B.擬於 103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 5,503,442,532 元，分配普通股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639 元。

(3)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瑞軒會計師與李季珍會計師為本公司財務報告之簽證會計師。

●第九屆第二次董事會重大決議(103.12.08)

中龍鋼鐵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08 日下午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1)104 年度營業預算核議案：

A.營業收入 84,455,835 仟元，營業成本 75,833,782 仟元，營業毛利 8,622,053 仟元，營業費用 2,159,952 仟元，營業利益 6,462,101 仟元。

B.營業外收入 9,782 仟元，營業外支出 1,336,292 仟元；營業外收支相抵後淨支出 1,326,510 仟元。

C.稅前利益 5,135,591 仟元。

(2)發行國內普通公司債案：

為償還借款並改善借款結構，擬於 104 年度發行國內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不超過新台幣 100 億元，並於募集完成後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

(3)人事任命案：

A.聘任羅嘉文君擔任本公司會計處代理處長並兼任主辦會計。

B.本公司生產計劃處處長陳建州君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升任本公司業務部門助理副總經理。

C.聘任周聖志君擔任本公司生產部門助理副總經理兼任擴建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第九屆第一次董事會重大決議(103.10.01)

中龍鋼鐵公司於 103 年 10 月 01 日上午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1)人事任命案：

聘任宋董事志育擔任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

(2)辦理聯合授信合約修約並授權董事長按實際情形與金融機構洽議及修約。

●第八屆第十八次董事會重大決議(103.08.08)

中龍鋼鐵公司於 103 年 08 月 08 日下午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1)修正 103 年度營業預算案：

中龍公司 103 年度之營業預算修正如下：

營業收入	91,375,994 仟元	營業成本	83,100,606 仟元
營業毛利	8,275,388 仟元	營業費用	2,159,956 仟元
營業利益	6,115,432 仟元	營業外淨支出	959,626 仟元
稅前淨利	5,155,806 仟元	稅後淨利	4,228,453 仟元

(2)重新訂定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廢止本公司現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參酌金管會 102 年 12 月 30 日修訂「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中鋼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重新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第八屆第十七次董事會重大決議(103.06.13)

中龍鋼鐵公司於 103 年 06 月 13 日下午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1)本公司為整合救災、救護資源及提供員工健康促進場所，擬規劃於廠區內興建消防、診療等綜合功能之大樓。

(2)本公司為提供員工穩定的工作環境，凝聚向心力及提昇工作效率，擬於台中市梧棲區市鎮南段地號 119 號，興建員工安居中心。

(3)本公司自 103 年 04 月 01 日起調薪平均 2.5%。

(4)人事任命案

A.本公司行政部門助理副總經理林義郎君升任行政部門副總經理，自 103 年 6 月 13 日起生效。

B.聘任吳明憲君擔任本公司財務部門副總經理。

●第八屆第十六次董事會重大決議(103.03.13)

中龍鋼鐵公司於 103 年 03 月 13 日下午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1)102 年度財務報告案：

中龍公司 102 年度經營結果：營業收入淨額 826.78 億元，淨利 32.94 億元，普通股每股 0.38 元。

(2)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

A.102 年度分配員工紅利 82,065,002 元，分配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 10,258,125 元，全數以現金分配。

B.整體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強化財務結構及租稅優惠抵用等因素，102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1,025,812,524 元，擬予全數保留不配發股東股利。

●第八屆第十五次董事會重大決議(103.01.22)

中龍鋼鐵公司於 103 年 01 月 22 日下午召開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如下：

人事任命案：

(1)聘任梁修長君自 103 年 2 月 1 日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2)本公司煉鋼廠廠長楊奇明君自 103 年 2 月 1 日起升任本公司生產部門助理副總經理兼任擴建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 經 理	林 弘 男	101.08.01	103.02.01	歸 建 中 鋼 公 司
會計處處長	沈 台 雲	100.11.01	104.02.01	歸 建 中 鋼 公 司

註：所稱與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瑞軒 李季珍	103.01.01~103.12.31	無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586	586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2,750		2,75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一〇四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原委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許瑞軒及邱慧吟兩位會計師為之，因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度，故改委由該所之許瑞軒及李季珍兩位會計師續為之。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許瑞軒、李季珍
委任之日期	一〇四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無。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1.普通股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03 月 31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 監察人 大股東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	-	-	
經理人	梁修長	-	-	-	-	1030201 新任
經理人	林義郎	-	-	-	-	
經理人	闕燈榮	-	-	-	-	1040101 解任
經理人	陳建州	-	-	-	-	1040101 新任
經理人	徐昌榮	-	-	-	-	1030701 解任
經理人	吳明憲	-	-	-	-	1030701 新任
經理人	孟慶立	-	-	-	-	
經理人	楊奇明	-	-	-	-	1031201 解任
經理人	周聖志	-	-	-	-	1031201 新任
經理人	張慧芝	-	-	-	-	
經理人	沈台雲	-	-	-	-	1040201 解任
經理人	羅嘉文	-	-	-	-	1040201 新任
合	計	-	-	-	-	

2.特別股：無

3.股權移轉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互為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104年03月31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宋志育 (董事長)	8,612,586,123	100%	-	-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鄒若齊 (董事)	8,612,586,123	100%	-	-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戴敏政 (董事)	8,612,586,123	100%	-	-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梁修長 (董事)	8,612,586,123	100%	-	-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吳俊龍 (董事)	8,612,586,123	100%	-	-	-	-	-	-	註 1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林弘男 (董事)	8,612,586,123	100%	-	-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李 雄 (董事)	8,612,586,123	100%	-	-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徐昌榮 (監察人)	8,612,586,123	100%	-	-	-	-	-	-	註 3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林中義 (監察人)	8,612,586,123	100%	-	-	-	-	-	-	註 2

註 1：103.04.01 法人股東改派代表人吳俊龍君任董事。

註 2：103.06.01 法人股東改派代表人林中義君任監察人。

註 3：103.07.01 法人股東改派代表人徐昌榮君任監察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友嘉科技(股)公司 (註 1)	103,895	0.20	-	0	103,895	0.20
桂宏企業(股)公司 (註 2)	5,602,000	1.12	-	0	5,602,000	1.12
中鋼結構(股)公司	3,500,000	1.75	-	0	3,500,000	1.75

註 1：因友嘉科技公司股票淨值低於面額，股價有持久性下跌之虞，是以零元計算。

註 2：因桂宏企業公司已下市且業經法院駁回破產聲請，無法取得其市價或淨值，因評估該項投資有持久性下跌之虞，是以零元計算。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4年03月31日

單位：股

種類	股份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8,612,586,123	387,413,877	9,000,000,000	

104年03月31日

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 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2年11月	10元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登記設立	無	
84年03月	10元	16,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	160,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無	
84年11月	10元	4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0	現金增資 3,840,000,000	無	
86年09月	10元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00	無	
91年11月	10元	800,000,000	8,000,000,000	182,700,000 362,700,000	1,827,000,000 3,627,000,000	減少資本 7,173,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0 暨以債作股 800,000,000	800,000,000	
93年09月	10元	800,000,000	8,000,000,000	438,080,287	4,380,802,870	盈餘增資 753,802,870	無	
94年04月	10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0	2,546,882,147	25,468,821,470	現金增資 20,0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088,018,600	無	
95年08月	10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0	2,621,237,972	26,212,379,720	盈餘增資 743,558,250	無	
96年08月	10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0	2,735,976,157	27,359,761,570	盈餘增資 1,147,381,850	無	
97年07月	10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0	2,876,954,846	28,769,548,460	盈餘增資 1,409,786,890	無	
97年12月	10元	5,000,000,000	50,000,000,000	4,876,954,846	48,769,548,460	現金增資 20,000,000,000	無	私募
99年04月	10元	7,300,000,000	73,000,000,000	6,876,954,846	68,769,548,460	現金增資 20,000,000,000	無	私募
101年01月	10元	9,000,000,000	90,000,000,000	8,476,954,846	84,769,548,460	現金增資 16,000,000,000	無	私募
101年05月	10元	9,000,000,000	90,000,000,000	8,612,586,123	86,125,861,230	盈餘增資 1,356,312,770	無	

(二)股東結構

104年03月31日

1.普通股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1	0	0	1
持有股數	0	0	8,612,586,123	0	0	8,612,586,123
持股比例	0	0	100%	0	0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4年03月31日

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0	0	0
1,000 至 5,000	0	0	0
5,001 至 10,000	0	0	0
10,001 至 15,000	0	0	0
15,001 至 20,000	0	0	0
20,001 至 30,000	0	0	0
30,001 至 40,000	0	0	0
40,001 至 50,000	0	0	0
50,001 至 100,000	0	0	0
100,001 至 200,000	0	0	0
200,001 至 400,000	0	0	0
400,001 至 600,000	0	0	0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	1	8,612,586,123	100%
合 計	1	8,612,586,123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4年03月31日

單位：股；%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主要股東名稱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8,612,586,123	10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2 年	103 年 (註 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	-
	分配後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6,125,861.23	86,125,861.23
	每股盈餘(註3)	0.38	0.7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註6)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本公司年報刊印日為104年03月31日，故其前一季止之財務資料即為103年底之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1)員工紅利為不低於千分之三。

(2)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為百分之一。

(3)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併計上年度未分配之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應分派股利或保留之。

2. 本年度股東會（董事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1)103 年度分配員工紅利 275,292,170 元，分配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 55,058,434 元，全數以現金分配。

(2)擬於 103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 5,503,442,532 元，分配普通股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639 元。

(3) 103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1	期初未分配盈餘	1,025,812,524	
2	加：因長期股權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28,221	
3	減：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19,777,127)	
4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1,006,063,618	
5	加：103 年度稅後淨利	6,117,603,772	
6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7	減：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10%)	(611,760,377)	
8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9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511,907,013	
10	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配發股票	-	
	－配發現金	(5,503,442,532)	
	分配項目合計	(5,503,442,532)	
11	期末未分配盈餘	1,008,464,481	
	註：另配發員工紅利	275,292,170	
	配發董監酬勞	55,058,434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86,125,861,230
本年度 配股配息 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股)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		
	每股盈餘 (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		
擬制性 每股盈餘 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 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元)	註
		擬制年平均 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 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 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 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 投資報酬率 (%)	

註：104 年度未公開財測，依民國 89 年 02 月 01 日台財證 (一) 字第 00371 號函規定，無須揭露 104 年度預估資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1)員工紅利為不低於千分之三。

(2)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為百分之一。

(3)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併計上年度未分配之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應分派股利或保留之。

2.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等資訊：

(1)分配員工紅利計 275,292,170 元，全數以現金分配。

(2)分配董事、監察人酬勞計 55,058,434 元，全數以現金分配。

3.103 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情形：

(1)分配員工紅利計 275,292,170 元，全數以現金分配。

(2)分配董事、監察人酬勞計 55,058,434 元，全數以現金分配。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 103 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公司股票情形。

二、公司債

104 年 03 月 31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一〇三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類券	一〇三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類券
發行（辦理）日期	103 年 06 月 10 日	103 年 06 月 10 日
面 額	新台幣壹佰萬元壹種	新台幣壹佰萬元壹種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柒拾億元	新台幣伍拾億元
利 率	固定年利率 1.40%	固定年利率 1.75%
期 限	5 年期 到期日：108.06.10	7 年期 到期日：110.06.10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建業法律事務所	建業法律事務所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 還 方 法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屆滿第四、五年分別還本二分之一	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屆滿第六、七年分別還本二分之一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柒拾億元	新台幣伍拾億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無

公司債種類		一〇三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類券	一〇三年度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類券
限制條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註)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102年4月29日 twA+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102年4月29日 twA+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註)本公司已取得發行人評等報告(中華信用評等公司102年4月29日 twA+)。因應「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部分條文修正,取消對信用評等要求之規定,本公司得依新規定免提供債券信用評等報告。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發行特別股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

本公司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本公司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情形。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 1.CA01010 鋼鐵冶鍊業。
- 2.CA01020 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 3.CA01030 鋼鐵鑄造業。
- 4.CA01050 鋼材二次加工業。
- 5.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6.C901990 其他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 7.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8.D101050 汽電共生業。
- 9.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10.F111090 建材批發業。
- 11.F199990 其他批發業。
- 12.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3.G801010 倉儲業。
- 14.G406061 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
- 15.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近二年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產品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H 型 鋼	8,929,697	9.73	8,972,075	10.85
小 鋼 胚	11,096,637	12.09	12,150,748	14.70
窄 幅 鋼 板	779,212	0.85	1,051,918	1.27
扁 鋼 胚	13,176,375	14.36	11,074,712	13.39
熱 軋 鋼 捲	55,278,576	60.25	47,348,397	57.27
其 他	2,489,970	2.72	2,080,545	2.52
淨 額	91,750,467	100	82,678,395	100

(二)產業概況：

國內鋼鐵產業以粗鋼生產方式區分為氧氣轉爐煉鋼及電爐煉鋼，氧氣轉爐煉鋼主要生產工業材，電爐煉鋼主要生產建築材，氧氣轉爐煉鋼係以高爐為主體之一貫作業鋼廠，主要原料為焦煤及鐵礦，其製程由高爐至轉爐煉鋼，最後軋延成各類鋼品。

氧氣轉爐主要生產碳鋼，電爐則生產碳鋼、不銹鋼及合金鋼；高爐主要生產扁鋼胚及熱軋鋼捲。國內鋼鐵產業生產之鋼品包括扁鋼胚、大鋼胚、小鋼胚及鋼錠（半成品），成品則有鋼板、條鋼、線材、熱冷軋鋼捲片、電磁鋼片、電氣鍍鋅鋼片、熱浸鍍

鋅鋼片、鍍錫鋼片、鋼筋、型鋼及鋼管等。

國內鋼鐵主要需求產業包括營建、運輸工具、金屬製品、產業機械、電氣及電子機械等行業，整體鋼鐵產業發展結構完整，除少數特殊材質之鋼品無法供應外，國內各項鋼材均供過於求。且自 2004 年起進口關稅降為零，2010 年台灣與中國大陸簽署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鋼鐵產業將面臨國際市場之完全自由開放的競爭，未來鋼鐵朝高品級及高附加價值鋼品發展，已是必然趨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本公司 103 年度至 104 年度第一季之研究發展支出金額分別為：

103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金額為新臺幣 13,144 千元。

104 年度第一季研究發展支出金額為新臺幣 758 千元。

2.103 年度研究發展成果如下：

(1)煉鋼

- a. 盛銑桶台車新增加蓋設備，有效改善粉塵逸散問題。
- b. 轉爐極低碳、氮製程技術開發。
- c. 轉爐噴渣率持續提升，有效延長爐襯使用壽命。
- d. 完成扁鋼胚取代型鋼用胚與窄幅鋼胚之開發，有效降低生產成本。
- e. 連鑄成功開發鎂質定型耐火材，提升鈣處理鋼種連鑄數及澆鑄時間。
- f. 連鑄設備完成增建鑄粉自動添加機，澆鑄中能穩定供應鑄粉並提升鋼胚品質。
- g. 扁鋼胚連鑄機澆鑄轉台新增 Ladle Cover 設備，生產過程可減少鋼液溫降。
- h. 轉爐工場完成高級管線用鋼、雙相鋼、鉻鉬鋼、搪瓷鋼、汽車精衝材用料及馬口鐵之製程技術開發。
- i. 電爐精煉站添購一台能量發散 X 射線螢光分析儀，可快速分析爐渣成份，有利清淨鋼造渣與快速脫硫造渣技術之建立。
- j. 小鋼胚鑄機完成雙曲率銅模開發，可有效改善高硫鋼種直向裂問題。
- k. 小鋼胚鑄機新增終端電磁攪拌設備(F-EMS)，有效改善鋼胚中心孔洞及偏析問題。
- l. 小鋼胚精整工場由試俾轉營運生產，廠內俱備鋼胚自檢缺陷及研磨處理能力。
- m. 電爐工場預熱器全面改造成 NG 與 COG 之雙燃料預熱模式，有助於節能減碳及降低成本。
- n. 電爐工場完成模具鋼、快削鋼及高強度結構用鋼之製程技術開發。
- o. 新增轉爐 L/D 耐火材攪拌機及灌注設備，提高盛鋼桶耐火材施作自動化程度。
- p. 電爐 L/D 進行冷間溼噴試用，有效提升 L/D 耐火材使用壽命。

(2)軋鋼

- a. 設計一刮銹皮裝置，以減少發生翼緣。
- b. 降低剝片缺陷產生，發生率已由以往 30% 下降至 5%。
- c. 使用 UE 軋延法及 Flange Guide，提升偏心合格率。

- d. 修訂鋼胚配料重量係數，提升產品合格率。
- e. 增購軋輓軸承箱，提升軋延穩定性與成品品質。
- f. SCM435 熱軋精衝材開發完成。
- g. SAE4130 熱軋精衝材開發完成。
- h. SAE1060 熱軋精衝材開發完成。
- i. 無鎳型耐候鋼開發完成。
- j. CSC 50CS470 鋼材開發完成。
- k. IF 鋼 SPP 2.0mm 接單生產。
- l. SGC490 2.0mm 開發中。
- m. JSH590Y 雙相鋼開發中。

(3)冶金技術

- ◆ 1215MS 棒線胚。
- ◆ H13 棒線胚。
- ◆ SM570M-C 窄板。
- ◆ SM490YA 型鋼。
- ◆ SM570 型鋼。
- ◆ SPP 熱軋鋼捲。
- ◆ SCM435 熱軋鋼捲。
- ◆ SPA-H 熱軋鋼捲。
- ◆ SPFH590 熱軋鋼捲。
- ◆ SAE1060-FB 熱軋鋼捲。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配合集團產銷整合與運籌調度，提升應變能力使資源發揮最大功效。
- (2)增加生產彈性與產品組合變化，以貼近客戶需求及因應市場變化。
- (3)強化內、外銷通路布局，提升整體客戶服務，建立與客戶良好的夥伴關係。
- (4)針對電爐產品之電子商務平台及行動化裝置再優化，讓客戶整體配套服務更加及時與全面。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配合中鋼集團中長期產銷規劃，積極布局具成長潛力的新興市場。
- (2)研發先進技術及綠色製程，並持續進行鋼鐵產品及其應用高質化，提升整體產業鏈價值。
- (3)透過上下游產業共同研發與資源共享，進而塑造良好完善的用鋼產業部落。
- (4)加強與政府、國內外同業、供應商及學術界的策略合作，藉由多方面的並進發展，營造更有力的經營環境與競爭優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商品銷售情形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製之鋼鐵產品為 H 型鋼、小鋼胚、窄幅鋼板與熱軋鋼捲，同時配合市場趨勢與客戶需求進行各項鋼品的改善及開發，藉由擴增可產製範圍與應變彈性來提升獲利能力。

(1)H 型鋼

103 年度本公司 H 型鋼銷售量為 41.6 萬公噸，較 102 年增加 5.6%，其中內銷量為 27.6 萬公噸、外銷量為 14.0 萬公噸，雖然總出貨量增加，但因為低價進口 H 型鋼大幅增加至 13.2 萬，致使國內市場競爭環境惡化，而國內鋼構廠訂單的衰退，更造成本公司國內市佔率下降至 3 成，銷售價格亦是被迫持續下滑；為有效去化產能下，積極經營外銷市場，以維持合理的出貨水準，與 102 年相比，內銷量下降 6.8%、外銷量則是增長 42.9%。103 年 H 型鋼內銷金額為新台幣 61.1 億元，外銷金額為新台幣 28.2 億元，全年度 H 型鋼總營收金額為新台幣 89.3 億元，相較 102 年因為銷售單價的下滑以及外銷出貨比例增加的影響之下，總營收金額衰退 0.4%。

(2)小鋼胚

103 年度本公司小鋼胚總銷售量為 68.5 萬公噸、銷售總額為新台幣 111.0 億元，與 102 年相比，分別下降 6.7% 與 8.6%，其中棒線級小鋼胚銷售佔小鋼胚總出貨量之 61.0%，較 102 年增加 13.4 萬公噸。103 年由於棒線胚需求暢旺且獲利能力較佳，因此佔整體小鋼胚出貨比例上明顯增加；鋼筋胚部份，在 103 年下半年受到低價進口鋼胚的衝擊，對於市場價格與需求上都產生不利影響。後續在支持中鋼產品高值化以促進下游產業發展下，將全力配合集團策略並根據生產狀況與市場潛力積極開發新鋼種，期以擴大內外銷市場及產品應用範圍。

(3)窄幅鋼板

本公司根據不同訂單寬度採用電爐大鋼胚或高爐扁鋼胚裁切軋延之，主要供應市場以建築結構大樓及廠房為主。統計 103 全年銷售量為 3.8 萬噸，銷售總額為新台幣 7.8 億元，相較 102 年分別下降 22.4% 及 25.7%。鋼板市場因為進口品的低價競爭，使得國內訂單量萎縮，為因應進口品的入侵大幅調降價格，市場上量價齊跌，本公司窄板接單明顯減少。

(4)熱軋鋼捲

本公司熱軋鋼捲透過集團對外統一接單與統籌生產調度，出貨方面除少量中鋼調料外，其餘皆採以行紀交易方式委託中鋼代為銷售。統計 103 年銷售量共計 333.2 萬噸，其中內銷量為 187.3 萬公噸、外銷量為 145.9 萬公噸，相較 102 年總量上升 18.2%，其中內銷成長 9.5%、外銷成長 31.56%；103 年銷售總額為新台幣 552.8 億元，與 102 年相比增加 16.7%。受到國際原物料波動以及供需失衡的影響，造成整體鋼鐵市場競爭態勢更加嚴峻，在鋼材需求成長趨緩但產能不減下，惟有不斷精進品質並有效降低成本，才能持續保有市場競爭力。

2.發展願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 a.兼具高爐與電爐製程，對於生產上的協調調度與因應市況改變產品組合之應變能力較佳，有利於成本與品質的控管。
- b.103 年台灣整體建築物件 77%仍以鋼筋混凝土(RC)構造為主，鋼骨(SS)構造（含鋼骨鋼筋混凝土 SRC）占 23%，因此中長期而言對於中龍鋼鐵主力產品之一的 H 型鋼材仍有成長空間。

(2)不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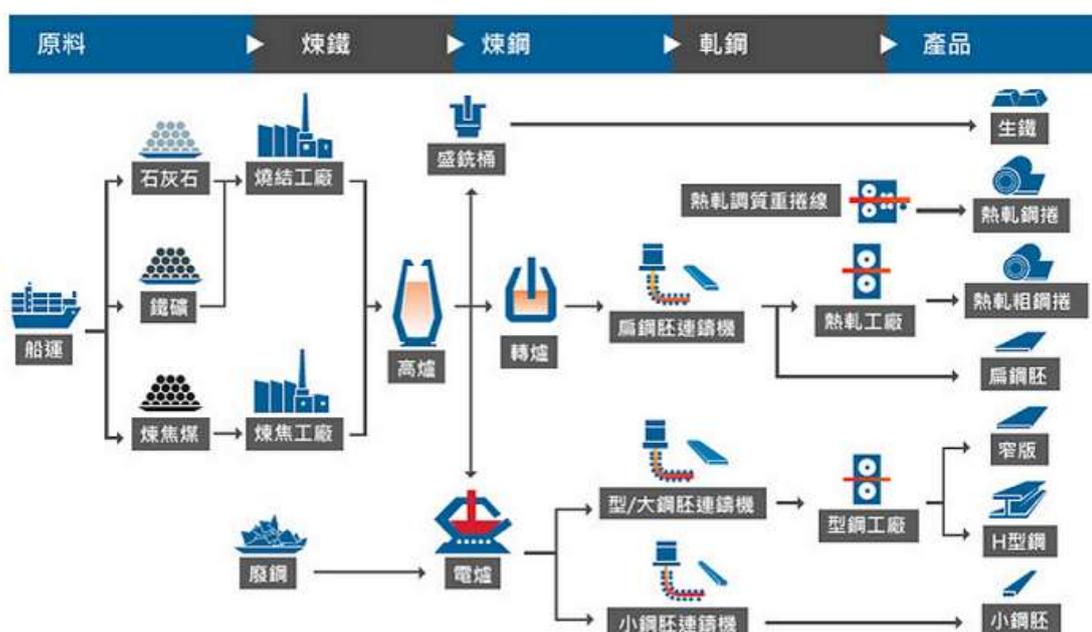
- a.全球經濟景氣表現不佳下，鋼材需求成長趨緩；再加上鋼鐵產能持續擴張，造成鋼材供過於求。
- b.台灣國內經濟成長放緩，環保意識抬頭，鋼廠營運成本增加。全球運籌加速發展造成下游產業外移，抑制國內鋼材需求之成長空間。
- c.服貿、貨貿鋼鐵項目在 ECFA 架構下逐漸對大陸開放，將衝擊國內鋼鐵產業之生存與營運。
- d.區域性經濟合作組織更加盛行，台灣遲未加入將面臨被邊緣化的危機，不利於對外發展與競爭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用途
型鋼	巨蛋運動場、港灣建設、大廈及廠房結構、橋樑、高鐵、車輛、船舶、隧道及礦坑支撐、高塔、儲槽及機械設備等之材料
小鋼胚	供棒鋼、角鋼、鋼筋、線材及其下游螺絲、螺帽、手工具、鋼線、鋼纜、電子、機械、汽機車、自行車、焊條等業者使用
窄幅鋼板	焊接型 H 型鋼、箱型柱、萬字柱等組合型鋼之結構用鋼料
熱軋鋼捲	車架、橋樑、建築、道路護欄、鋼管、壓力容器及園藝工具等用途

2.生產流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煤：全部自國外進口，主要供應地區為澳洲、加拿大、北韓、俄羅斯及莫三比克。

2.鐵：全部自國外進口，主要供應地區為澳洲、巴西及加拿大。

3.廢鋼：

(1)國內地區

國內廢鋼主要供應地區以台灣中部為主，供應等級為沖床料、特工鐵、工鐵、細碎鐵及純鐵屑等，佔總供應量比率約 82.7%。

(2)國外地區

國外供應地區美國、中南美洲及亞洲地區等，供應等級以 BONUS、SHREDDDED、HMS NO.1、HMS NO.2 等重熔廢鋼為主，佔總供應量約 17.3%。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1.銷貨客戶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至 104 年 0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 至前一季止 進貨淨額比 率〔%〕	與發行之 關係
1	中鋼公司	19,192,311	23	母公司	中鋼公司	22,666,410	25	母公司	中鋼公司	4,803,374	24	母公司
	銷貨淨額	82,678,395			銷貨淨額	91,750,467			銷貨淨額	20,154,225		

2.進貨廠商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至 104 年 0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 至前一季止 進貨淨額比 率〔%〕	與發行之 關係
1	甲公司	10,308,184	14.46	-	甲公司	7,959,392	12.89	-	B 公司	1,377,667	11.66	-
2	A 公司	9,148,584	12.83	-	A 公司	6,110,880	9.90	-				-
3					B 公司	5,681,374	9.20	-				-
	進貨淨額	71,279,908			進貨淨額	61,753,255			進貨淨額	11,811,022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公噸

年 度 產 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小 鋼 胚	720,000	741,345	12,017,577	720,000	707,694	11,210,040
H 型 鋼	600,000	389,477	7,707,952	600,000	427,262	8,187,248
窄 幅 鋼 板		50,077	906,377		38,400	732,577
扁 鋼 胚	—	714,222	9,263,073	—	888,938	10,523,572
熱 軋 鋼 捲 (含熱軋粗鋼捲)	4,000,000	2,836,616	42,137,848	3,000,000	3,262,573	46,668,325
其 他 副 產 品	—	2,909,518	7,800,857	—	4,217,597	8,541,203
合 計	5,320,000	7,641,255	79,834,684	4,320,000	9,542,464	85,862,96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公噸

年 度 產 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小鋼胚	734,384	12,150,748	—	—	684,606	11,096,637	—	—
H 型鋼	295,597	6,923,012	98,024	2,049,064	276,203	6,112,982	140,033	2,816,715
窄幅鋼板	49,276	1,051,918	—	—	37,350	773,450	355	5,762
扁鋼胚	692,063	11,074,712	—	—	840,499	13,176,375	—	—
熱軋鋼捲 (含熱軋粗鋼捲)	1,710,671	29,676,476	1,109,340	17,671,921	1,872,675	32,590,711	1,459,569	22,687,865
其他副產品	1,359,530	1,985,797	12,548	94,747	2,001,238	2,489,970	—	—
合計	4,841,521	62,862,663	1,219,912	19,815,732	5,712,571	66,240,125	1,599,957	25,510,342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104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人；%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 3 月 31 日為止
員工人數	生產人員	1,951	1,987	1,990
	行政人員	666	669	674
	管理人員	421	434	427
	合計	3,038	3,090	3,091
平 均 年 歲		33.51	34.29	35.2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35	6.03	6.24
學歷分佈比率 (%)	博士	0.10	0.13	0.13
	碩士	18.01	18.19	18.28
	大專	65.43	65.34	65.22
	高中	16.16	16.05	16.08
	高中以下	0.30	0.29	0.2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第二期第二階段擴建工程已完工，並正式生產營運，興建之初即將污染防制設備視為生產設備之一部分。本公司為符合日益趨嚴之法規要求及追求永續發展，對於環境保護工作均依規定持續改善推動。

環境影響評估管理方面，持續追蹤環境保護執行工作及環評承諾應辦事項之執行進度，隨著擴建計畫的進行，因應製程調整及即時因應市場對產品需求趨勢，提昇國際競爭力，辦理環評變更，完成變更鋼材產量彈性調配變更內容對照表及開發期程及土方量調整變更內容對照表 2 項工作。

空氣污染管理方面，依法辦理許可設置、操作、異動、變更及展延之申請，完成法令規定煙囪之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戴奧辛等檢測、申報與繳納空污費，並確保連續自動監測設施(CEMS)正常運作。

水污染管理方面，依法辦理排放許可換發申請，確保廢水處理設施正常運作，並持續控管放流水水質，減輕承受水體負荷。

廢棄物管理方面，依法完成辦理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異動申請及各項申報事宜，持續推動各種固雜料廠內資源回收及資源化作業，設置完善的污染防制措施以避免環境污染，並定期執行固雜料成分分析作業，徹底掌握其特性。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4.03.31)因環境污染所受之損失、處分及因應對策：

年度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改善狀況
103	103.06.06 廢電弧爐煉鋼爐還原渣(石)，於 102.01~103.04，月產出數量，已超出廢清書登載最大月產生量 1200 公噸之 10%，未依規定辦理變更	臺中市環保局	6 仟元、 環境講習 1 小時	1. 已重新檢視所有廢棄物項目，並於 103.07.03 取得廢清書變更核備函。 2. 另已建立預防機制，每月全面檢視廢棄物產出情形與廢清書之一致性，以防止類似情形再發生。
103	103.10.16 本公司歷年定期檢測及申報狀況，因「未於發證後之期限內執行第一次檢測」、「第二次以後之定期檢測未於定檢頻率內執行」及「未於定期檢測後 30 日內申報」等原因未符合「固定污染源自行或委託及申報管理辦法」相關規定	臺中市環保局	10 萬元、 環境講習 2 小時	已請資訊處協助開發「定期檢測管理系統」，期透過系統自動檢查及主動提醒機制，減少人為疏失之發生，該系統可望於 103 年底前正式上線，並預計 104 年 6 月底前完成優化。

(二)未來採取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針對 103 年因環境污染處分事件，本公司已執行因應對策，未來並無支出費用。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

1.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主要福利措施包括下列項目：

- a.自強活動、三節代金、社團活動。
- b.員工婚喪喜慶補助金。
- c.員工傷病住院補助金、急難照護與補助。
- d.年度旅遊補助款。
- e.員工餐廳、休憩室、自助洗衣、休閒中心、理髮室。
- f.團體保險。
- g.會員彈性福利平台補助與特約商店。

2.獎金方面，本公司對全體員工訂有產銷盈餘獎金管理辦法，平時每月視產銷盈餘狀況發給產銷盈餘獎金，並視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發放員工分紅及激勵獎金。

(二)退休制度

依本公司工作規則規定辦理。

1.從業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准其申請退休：

- a.年滿六十歲者。
- b.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c.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2.從業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即退休：

- a.年滿六十五歲者。
- b.心神喪失或其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3.從業人員退休金給與標準如下：

- a.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b.依前述第 2 條規定，強制退休之勞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條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4.本公司於 93 年 11 月成立勞工退休金管理委員會，隨即於次月起依薪資總額一定百分比提撥退休金，存於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帳戶。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從業人員退休金事項自該日起五年內依其意願選擇適用新舊制，惟 94 年 7 月 1 日起進用之人員則一律適用新制。迄至 103 年 12 月底適用新制人員計有 2,826 人，仍維持舊制者為 264 人，各分別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或「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辦理。

(三)勞資協議

- 1.本公司勞資雙方協議以勞基法為根本訂定人事管理規章，員工進入本公司服務時均應遵守之。
- 2.每二個月舉行勞資會議及不定期舉辦經理部門與員工溝通座談會，作為勞資溝通管道。
- 3.本公司為促進勞資和諧，特依據團體協約法，與企業工會於 101 年 8 月 22 日起開始勞資協商團體協約。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契約	聯鋼營造工程公司	103.08.08~	診療所、消防隊及附屬設施大樓	無
工程契約	聯鋼營造工程公司	103.08.08~	員工安居中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21,838,560	18,470,3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7,020,539	180,388,284
無形資產		0	26,547
其他資產		1,051,676	1,460,473
資產總額		209,910,775	200,345,61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829,980	27,286,248
	分配後	31,829,980	27,286,248
非流動負債		81,757,177	70,661,65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3,587,157	97,947,900
	分配後	113,587,157	97,947,9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86,125,861	86,125,861
資本公積		8,210,591	8,210,77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50,427	8,048,281
	分配後	1,950,427	8,048,281
其他權益		36,739	12,803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6,323,618	102,397,715
	分配後	96,323,618	102,397,715

註 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年報刊印日為 104 年 03 月 31 日，故其前一季止之財務資料即為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30,701,073	27,492,840	17,510,972	21,838,560	18,470,311
基金及投資		63,233	126,268	98,336	131,126	98,458
固定資產		139,624,799	164,410,268	179,833,025	187,020,539	180,388,284
無形資產		712	593	-	-	26,547
其他資產		2,973,545	958,476	2,289,780	920,550	1,362,015
資產總額		173,363,362	192,988,445	199,732,113	209,910,775	200,345,61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861,522	57,105,192	27,616,166	31,829,980	27,286,248
	分配後	48,861,522	57,105,192	27,616,166	31,829,980	27,286,248
長期負債		46,909,260	56,615,841	78,881,780	81,382,704	70,320,147
其他負債		100,401	126,176	320,553	374,473	341,50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5,871,183	113,847,209	106,818,499	113,587,157	97,947,900
	分配後	95,871,183	113,847,209	106,818,499	113,587,157	97,947,900
股本		68,769,548	68,769,548	86,125,861	86,125,861	86,125,861
資本公積		8,208,644	8,210,283	8,210,341	8,210,591	8,210,77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88,221	2,167,532	(1,308,476)	1,950,427	8,048,281
	分配後	1,088,221	2,167,532	(1,308,476)	1,950,427	8,048,281
其他權益		-	-	(114,112)	36,739	12,80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36,429)	24,196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823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7,805)	(31,146)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7,492,179	79,141,236	92,913,614	96,323,618	102,397,715
	分配後	77,492,179	79,141,236	92,913,614	96,323,618	102,397,715

註 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年報刊印日為 104 年 03 月 31 日，故其前一季止之財務資料即為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料。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82,678,395	91,750,467
營業毛利	7,811,297	10,346,310
營業損益	5,902,586	8,191,6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73,697)	(985,304)
稅前淨利	5,028,889	7,206,33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293,705	6,117,60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本期淨利(損)	3,293,705	6,117,6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6,049	(43,6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09,754	6,073,918
每股盈餘	0.38	0.71

註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年報刊印日為104年03月31日，故其前一季止之財務資料即為103年12月31日之資料。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38,198,781	73,852,403	64,054,514	82,678,395	91,750,467
營業毛利(損)	(3,072,685)	3,471,342	(462,039)	7,811,297	10,346,310
營業淨利(損)	2,131,558	2,037,487	(1,900,227)	5,902,586	8,191,635
營業外收入 及利益	186,469	82,743	77,182	114,029	272,152
營業外費用 及損失	626,765	945,184	937,963	987,726	1,257,456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691,262	1,175,046	(2,761,008)	5,028,889	7,206,331
繼續營業 部門(損)益	1,378,764	1,079,311	(2,256,949)	3,293,705	6,117,603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淨利(損)	1,378,764	1,079,311	(2,256,949)	3,293,705	6,117,603
每股盈餘	0.22	0.16	(0.26)	0.38	0.71

註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年報刊印日為104年03月31日，故其前一季止之財務資料即為103年12月31日之資料。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年	郭麗園、邱慧吟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年	郭麗園、邱慧吟	無保留意見
101年	郭麗園、邱慧吟	無保留意見
102年	許瑞軒、邱慧吟	無保留意見
103年	許瑞軒、李季珍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二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11	48.8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5.22	95.9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8.61	67.69
	速動比率	10.15	9.06
	利息保障倍數	6.42	7.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0.66	43.67
	平均收現日數	9	8
	存貨週轉率 (次)	4.67	4.8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6.98	69.20
	平均銷貨日數	78	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44	0.5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9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98	3.46
	權益報酬率 (%)	3.48	6.1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7)	5.84	8.37
	純益率 (%)	3.98	6.67
	每股盈餘 (元)	0.38	0.7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0.55	87.5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26	29.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15	8.8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2)	2.64
	財務槓桿度	1.19	1.17
1.以上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本公司年報刊印日為 104 年 03 月 31 日，故其前一季止之財務資料即為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料。			

最近兩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103年與102年比較)：

1.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為本期純益增加所致。
2. 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為本期純益增加所致。
3. 營業利益(損失)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為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4. 稅前純益(損)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為稅前利益增加所致。
5. 純益(損)率增加主要為本期純益增加所致。
6. 每股盈餘增加主要為本期純益增加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為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與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為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9.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為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10.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為變動生產成本減少所致。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3	58.99	53.48	54.11	48.8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88.95	82.65	95.71	95.22	95.9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2.83	48.14	63.41	68.61	67.69	
	速動比率	15.60	10.50	10.15	10.15	9.06	
	利息保障倍數	4.45	2.31	(2.10)	6.42	7.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8.68	89.21	53.39	40.66	43.67	
	平均收現日數	6	4	7	9	8	
	存貨週轉率 (次)	2.79	3.16	3.65	4.67	4.8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4.81	71.26	54.20	66.98	69.20	
	平均銷貨日數	131	115	100	78	75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0.27	0.45	0.36	0.44	0.5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22	0.38	0.32	0.39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21	1.04	(0.77)	1.98	3.46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05	1.38	(2.62)	3.48	6.16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損失)	3.10	2.96	(2.21)	6.85	9.51
		稅前損益 (損)	2.46	1.71	(3.21)	5.84	8.37
	純益率 (%)	3.61	1.46	(3.52)	3.98	6.67	
	每股盈餘 (元)	0.22	0.16	(0.26)	0.38	0.7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6.33)	18.21	47.89	30.55	87.5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95)	(3.33)	3.34	11.26	29.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66)	3.43	3.24	1.15	8.8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99	7.05	(2.71)	(1.62)	2.64	
	財務槓桿度	1.30	1.79	0.68	1.19	1.17	

1. 以上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本公司年報刊印日為 104 年 03 月 31 日，故其前一季止之財務資料即為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料。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瑞軒會計師、李季珍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盈餘分派議案及營業報告書等，業由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表示具備報告，敬請 鑒察。

此 致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林中義

監察人：

徐昌榮

中華民國 一〇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四、一〇三年度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龍鋼鐵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與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龍鋼鐵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中龍鋼鐵公司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瑞 軒

會計師 李 季 珍

許瑞軒 

李季珍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8 日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429,217	-	\$ 75,306	-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400,000	-	\$ 800,000	-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5,092	-	10,428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四)	6,968,306	4	12,455,156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八)	1,097,116	1	1,318,986	1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3,634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八及二六)	559,823	-	1,226,456	-	2170	應付帳款	921,371	-	685,032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八及二六)	110,840	-	175,712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	442,907	-	303,482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	-	5,347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十八及二六)	4,516,569	2	4,628,222	2
1310	存貨 (附註四、五及九)	15,301,679	8	18,121,625	9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062,060	1	676,204	-
1410	預付款項	696,886	-	484,60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五及十七)	1,718,308	1	826,75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十一)	269,658	-	420,093	-	2322	一年內到期銀行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七)	11,186,000	6	11,386,000	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8,470,311</u>	<u>9</u>	<u>21,838,560</u>	<u>10</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0,727	-	65,496	-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7,286,248</u>	<u>14</u>	<u>31,829,980</u>	<u>15</u>
153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5,145	-	35,951	-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	93,313	-	95,175	-	25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9,311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七、十一、十二、二六及二七)	180,388,284	90	187,020,539	89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五)	11,988,413	6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及十三)	185,331	-	-	-	2541	銀行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七)	41,601,181	21	57,496,869	28
1780	無形資產	26,547	-	-	-	2542	長期應付票券 (附註十四)	16,721,242	8	23,885,835	1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二)	885,699	1	560,986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30,554	-	74,832	-
1920	存出保證金	6,057	-	10,997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附註二六)	25,000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七)	131,276	-	132,900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五及十八)	245,376	-	233,569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3,652	-	215,667	-	2645	存入保證金	40,575	-	66,07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81,875,304</u>	<u>91</u>	<u>188,072,215</u>	<u>90</u>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0,661,652</u>	<u>35</u>	<u>81,757,177</u>	<u>39</u>
						2XXX	負債合計	<u>97,947,900</u>	<u>49</u>	<u>113,587,157</u>	<u>54</u>
							權益 (附註四、七、十一及十九)				
						3100	普通股股本	86,125,861	43	86,125,861	41
						3200	資本公積	8,210,770	4	8,210,591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3,790	-	809,811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23	-	823	-
						3350	未分配盈餘	7,123,668	4	1,139,793	1
						3300	保留盈餘淨額	8,048,281	4	1,950,427	1
						3400	其他權益	12,803	-	36,739	-
						3XXX	權益合計	<u>102,397,715</u>	<u>51</u>	<u>96,323,618</u>	<u>46</u>
1XXX	資產總計	<u>\$ 200,345,615</u>	<u>100</u>	<u>\$ 209,910,775</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00,345,615</u>	<u>100</u>	<u>\$ 209,910,77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志育



經理人：梁修長



會計主管：羅嘉文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 91,750,467	100	\$ 82,678,39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二、十八、二一及二六）	<u>81,404,157</u>	<u>89</u>	<u>74,867,098</u>	<u>91</u>
5900	營業毛利	<u>10,346,310</u>	<u>11</u>	<u>7,811,297</u>	<u>9</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一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508,243	1	1,357,551	1
6200	管理費用	633,288	1	546,39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3,144</u>	<u>-</u>	<u>4,76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154,675</u>	<u>2</u>	<u>1,908,711</u>	<u>2</u>
6900	營業淨利	<u>8,191,635</u>	<u>9</u>	<u>5,902,586</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	243,871	-	57,2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60,427)	-	(7,60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及二六）	(1,171,390)	(1)	(928,57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u>2,642</u>	<u>-</u>	<u>5,26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985,304)</u>	<u>(1)</u>	<u>(873,69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7,206,331	8	5,028,889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二）	<u>1,088,728</u>	<u>1</u>	<u>1,735,184</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 年 度 淨 利	\$ 6,117,603	7	\$ 3,293,705	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七、 十一、十八、十九及二二)				
8330	現金流量避險	(29,488)	-	180,371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 失	(23,828)	-	(41,171)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567	-	512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9,064	-	(23,66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43,685)	-	116,049	-
8500	本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6,073,918	7	\$ 3,409,754	4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0.71		\$ 0.38	
9850	稀 釋	\$ 0.71		\$ 0.3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志育



經理人：梁修長



會計主管：羅嘉文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合 計
		股數 (千股)	普 通 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利 益	現金流量避險	合 計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8,612,586	\$ 86,125,861	\$ 8,210,341	\$ 809,811	\$ 823	(\$ 2,119,110)	(\$ 390)	\$ 1,727	(\$ 115,449)	(\$ 114,112)	\$ 92,913,614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權 益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250	-	-	-	-	-	-	-	250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	3,293,705	-	-	-	-	3,293,705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802)	624	518	149,709	150,851	116,049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258,903	624	518	149,709	150,851	3,409,754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612,586	86,125,861	8,210,591	809,811	823	1,139,793	234	2,245	34,260	36,739	96,323,618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 九)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3,979	-	(113,979)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權 益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79	-	-	-	-	-	-	-	179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6,117,603	-	-	-	-	6,117,603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749)	284	255	(24,475)	(23,936)	(43,685)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097,854	284	255	(24,475)	(23,936)	6,073,918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612,586	\$ 86,125,861	\$ 8,210,770	\$ 923,790	\$ 823	\$ 7,123,668	\$ 518	\$ 2,500	\$ 9,785	\$ 12,803	\$ 102,397,71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志育



經理人：梁修長



會計主管：羅嘉文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206,331	\$ 5,028,88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9,428,654	7,198,187
A20200	攤 銷	64,541	78,339
A20900	財務成本	1,171,390	928,570
A21200	利息收入	(6,141)	(7,26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2,642)	(5,26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4,438	57,711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852,793	287,09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05,021	945,558
A29900	存貨盤(盈)虧	(4,960)	269,699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5,216,725	955,734
A29900	其 他	1,638	1,26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349,243	(199,21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6,633	(824,72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4,874	243,221
A31200	存 貨	2,119,885	(5,410,658)
A31230	預付款項	(212,279)	295,847
A32130	應付票據	-	(21)
A32150	應付帳款	236,339	(340,69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9,425	82,26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96,698	443,850
A32200	負債準備	(4,325,171)	(310,76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231	16,736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021)	(10,943)
A32250	遞延貸項	25,000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4,671,645	9,723,4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93,568)	(78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878,077</u>	<u>9,722,63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361,595)	(\$ 14,180,48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940	3,68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0,000)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2,766	740,30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24	(164,62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452	7,86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250	7,3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11,563)	(13,585,9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00,000)	(1,20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5,486,850)	3,777,111
C01200	發行公司債	12,00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7,690,000	24,82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3,824,460)	(25,176,000)
C01800	長期應付票券增加	1,100,000	3,400,000
C01900	長期應付票券減少	(8,270,000)	(50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5,497)	(10,78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095,796)	(1,299,32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312,603)	3,810,996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353,911	(52,277)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75,306	127,583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429,217	\$ 75,30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志育



經理人：梁修長



會計主管：羅嘉文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 82 年 11 月，主要從事 H 型鋼、小鋼胚、扁鋼胚、鋼捲之加工、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已於 84 年 11 月奉准公開發行。

97 年 9 月本公司經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申報生效，除中國鋼鐵公司（中鋼公司）原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其餘已發行股份全數與中鋼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交換，換股比例為 2.6：1，換股基準日為 97 年 10 月 6 日，換股後中鋼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 股權。

93 年 11 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一貫作業鋼廠第二期第一階段擴建投資案，高爐、轉爐及熱軋廠分別於 99 年 3 月底及 7 月底完工，累積實支金額為 1,153 億元。97 年 8 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一貫作業鋼廠第二期第二階段擴建投資案，已於 102 年 8 月底完工，累積實支金額為 809 億元。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

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 以後結束之年度期 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關聯企業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本公司之年度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

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此外，該修訂同時修改短期員工福利定義。修訂後短期員工福利定義為「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本公司原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之帶薪年休假因可於勞務提供年度後 24 個月內使用，IAS 19 修訂後將改分類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並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相關福利義務。惟此項改變並不影響應付休假給付於資產負債表列為流動負債之表達。

104 年追溯適用修訂後 IAS 19 將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不具重大影響。

5.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

6.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 16 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 IAS 16 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 32 之修正闡明，分配予業主及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之相關所得稅係按 IAS 12「所得稅」處理。

104 年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預計將對 103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資訊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

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一般避險會計

IFRS 9 在一般避險會計之主要改變，係調整避險會計之適用條件，以使適用避險會計之財務報表更能反映企業

實際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與 IAS 39 相較，其主要修正內容包括：(1)增加可適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型態，例如放寬非財務風險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2)修改避險衍生工具之損益認列方式，以減緩損益波動程度；及(3)避險有效性方面，以避險工具與被避險項目間的經濟關係取代實際有效性測試。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5.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7.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本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投資關聯企業依持股比例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權益調整項目。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半成品、副產品及製成品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除原料採移動平均法外，餘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除設備備品軋輥依其磨耗程度計提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

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等，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

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收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及利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避險會計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當本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另依本公司銷售政策，若鋼品售價調降時得追溯調整，該追溯降價所產生之應付款，列入流動負債之其他應付款項下。

1. 商品之銷售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內銷於貨物交付客戶時認列，外銷收入依交易條件，主係於貨物裝船完畢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加工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係藉由已發生人工時數與直接費用，依合約所訂之費率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生產相關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

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五) 負債準備之估計

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計算，若未來現金流量多於預期，可能會重大影響負債準備之金額。

(六)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庫存零用金	\$ 250	\$ 250
銀行活期存款	<u>428,967</u>	<u>75,056</u>
	<u>\$429,217</u>	<u>\$ 75,306</u>

七、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u>		
現金流量避險－遠期外匯合約	<u>\$ 5,092</u>	<u>\$ 10,428</u>
<u>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u>		
現金流量避險－遠期外匯合約	\$ 3,116	\$ 706
現金流量避險－利率交換	<u>2,029</u>	<u>35,245</u>
	<u>\$ 5,145</u>	<u>\$ 35,951</u>
<u>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u>		
現金流量避險－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3,634</u>
<u>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u>		
現金流量避險－遠期外匯合約	\$ -	\$ -
現金流量避險－利率交換	<u>9,311</u>	<u>-</u>
	<u>\$ 9,311</u>	<u>\$ -</u>

(一)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係為降低外幣資本支出受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現金流量預期	
		別產生及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千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購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金	104.03.24~105.03.24	NTD84,863 / USD2,936
預購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104.10.30~106.12.29	NTD89,064 / EUR2,328
102 年 12 月 31 日			
預購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金	103.01.20~105.03.24	NTD789,828 / USD27,019
預購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103.03.28	NTD8,851 / EUR240
預購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幣	103.01.28	NTD14,334 / JPY38,575

(二) 本公司從事利率交換合約交易之目的，主係為降低銀行借款可能受利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支付利率區間	
合約金額 (千元)	到 期 日	(%)	收 取 利 率
103 年 12 月 31 日			
NTD9,277,000	106.02~107.07	0.988~1.14	台灣次級市場 90 天期之短期票券均價利率
102 年 12 月 31 日			
NTD9,277,000	106.02~107.07	0.988~1.14	台灣次級市場 90 天期之短期票券均價利率

(三) 103 及 102 年度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 42,745	(\$ 99,3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9,614)	64,292
重分類至損益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損益	20,183	18,097
轉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7,612	59,670
年底餘額	\$ 926	\$ 42,745

上述預購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現金流量避險項下，是項未實現損益將分別在該等資產提列折舊期間認列為折舊及支付銀行借款利息時認列為利息支出。

八、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656,939</u>	<u>\$2,545,442</u>
其他應收款		
其 他	<u>\$ 110,840</u>	<u>\$ 175,712</u>

本公司授信期間在 7~15 天間，其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及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備抵呆帳餘額。

本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並無超過授信期間及超過授信期間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九、存 貨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製成品	\$ 4,614,119	\$ 5,241,478
半成品	3,528,685	4,099,713
原 料	4,667,755	6,388,299
物 料	2,441,689	2,348,980
副產品	<u>49,431</u>	<u>43,155</u>
	<u>\$15,301,679</u>	<u>\$18,121,625</u>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705,021 千元及 945,558 千元。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80,551,364 千元及 74,579,999 千元，其中下列項目業已列入營業成本：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705,021	\$ 945,558
存貨盤虧（盈）	(4,960)	269,699
出售廢料及下腳收入	(49,155)	(56,748)
進貨合約損失	<u>891,554</u>	<u>826,754</u>
	<u>\$1,542,460</u>	<u>\$1,985,263</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u>上 市 公 司</u>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中鋼構）	<u>\$93,313</u>	1.75	<u>\$95,175</u>	1.75

本公司對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經與中鋼集團聯屬公司持股合併考量後，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具有重大影響力，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上述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中鋼構	<u>\$ 96,600</u>	<u>\$123,200</u>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13,608,773</u>	<u>\$14,233,846</u>
總負債	<u>\$ 9,100,622</u>	<u>\$ 9,724,010</u>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17,282,772</u>	<u>\$19,567,517</u>
本年度淨利	<u>\$ 255,683</u>	<u>\$ 435,531</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32,414</u>	<u>\$ 29,260</u>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為興建一貫作業鋼廠預計支付外幣設備款，是以本公司陸續購入同額之外幣定（活）期存款，以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上述外幣評價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現金流量避險項下，現金流量預期產生期間與未來12個月內外幣設備款預計支付期間相同，其未實現損益預期在該擴建工程設備提列折舊期間認列為折舊。上述外幣存款內容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幣金額		
日幣（千圓）	\$ -	\$70,330
美金（千元）	6,721	7,927
歐元（千元）	1,480	3,988

上述避險之其他金融資產評價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1,469)	(\$39,7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435	61,478
轉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u>3,896</u>	<u>(23,166)</u>
年底餘額	<u>\$10,862</u>	<u>(\$ 1,469)</u>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 年度

成	本								未完工程	
		土	地租賃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設備備品	及待驗設備	合
103年1月1日餘額	\$	654,823	\$ 3,703,719	\$ 30,481,210	\$170,326,185	\$ 299,022	\$ 1,593,714	\$ 1,385,600	\$ 6,255,792	\$ 214,700,065
增 添		189	5,262	384,228	4,331,604	-	106,981	357,569	(1,266,848)	3,918,985
處 分		-	-	-	(113,461)	(1,288)	(2,359)	-	-	(117,108)
重 分 類		(172,778)	-	13,551	(17,627)	-	4,076	-	(12,553)	(185,33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482,234	\$ 3,708,981	\$ 30,878,989	\$174,526,701	\$ 297,734	\$ 1,702,412	\$ 1,743,169	\$ 4,976,391	\$ 218,316,611
累 計 折 舊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314,755	\$ 2,058,433	\$ 22,622,601	\$ 116,418	\$ 740,071	\$ 540,149	\$ -	\$ 27,392,427
折舊費用		-	242,780	790,532	7,829,892	43,254	233,302	288,894	-	9,428,654
處 分		-	-	-	(29,079)	(1,288)	(2,279)	-	-	(32,646)
重 分 類		-	-	4,893	(5,009)	-	116	-	-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1,557,535	\$ 2,853,858	\$ 30,418,405	\$ 158,384	\$ 971,210	\$ 829,043	\$ -	\$ 36,788,435
累 計 減 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287,099	\$ -	\$ -	\$ -	\$ -	\$ 287,099
認列減損損失		-	-	-	852,793	-	-	-	-	852,79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	\$ 1,139,892	\$ -	\$ -	\$ -	\$ -	\$ 1,139,892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482,234	\$ 2,151,446	\$ 28,025,131	\$142,968,404	\$ 139,350	\$ 731,202	\$ 914,126	\$ 4,976,391	\$180,388,284

102 年度

成	本								未完工程	
		土	地租賃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設備備品	及待驗設備	合
102年1月1日餘額	\$	485,116	\$ 3,445,689	\$ 21,252,519	\$107,623,512	\$ 227,703	\$ 928,617	\$ 1,180,918	\$ 64,955,522	\$ 200,099,596
增 添		169,707	228,276	9,262,520	62,822,563	73,508	669,032	204,682	(58,699,730)	14,730,558
處 分		-	-	(4,075)	(119,890)	(2,189)	(3,935)	-	-	(130,089)
重 分 類		-	29,754	(29,754)	-	-	-	-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654,823	\$ 3,703,719	\$ 30,481,210	\$170,326,185	\$ 299,022	\$ 1,593,714	\$ 1,385,600	\$ 6,255,792	\$ 214,700,065
累 計 折 舊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1,069,302	\$ 1,445,335	\$ 16,882,118	\$ 76,701	\$ 505,599	\$ 287,516	\$ -	\$ 20,266,571
折舊費用		-	237,271	622,901	5,805,330	41,905	238,147	252,633	-	7,198,187
處 分		-	-	(1,621)	(64,847)	(2,188)	(3,675)	-	-	(72,331)
重 分 類		-	8,182	(8,182)	-	-	-	-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1,314,755	\$ 2,058,433	\$ 22,622,601	\$ 116,418	\$ 740,071	\$ 540,149	\$ -	\$ 27,392,427
累 計 減 損										
認列減損損失	\$	-	\$ -	\$ -	\$ 287,099	\$ -	\$ -	\$ -	\$ -	\$ 287,099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654,823	\$ 2,388,964	\$ 28,422,777	\$147,416,485	\$ 182,604	\$ 853,643	\$ 845,451	\$ 6,255,792	\$187,020,539

本公司因部分設備已閒置，經評估已無營運使用價值，分別於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852,793 千元及 287,099 千元。本公司係採用市場估計售價作為此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該減損損失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租賃改良物	5 至 29 年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0 至 40 年
鋼構及倉庫	10 年
其 他	3 至 10 年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燒結機、轉爐、煉焦爐、渣桶、儲槽、電梯、輸送機	25年
車床、切斷機、線路設備、機電設備	8至40年
天車、煉鐵鼓風爐	10至25年
其他	2至25年
運輸設備	
工程用車	5至25年
辦公設備	
消防系統及金庫	5至25年
特殊用途電腦系統	3至10年
設備備品—軋輥	依其磨耗程度計提

本公司84年8月向台中港港務局承租台中港臨港工業區土地，依租約規定產權歸屬台中港港務局所有，是以房屋建築等附屬設備列入租賃改良物項下；另本公司93年12月投資興建一貫作業鋼廠第二期之建廠租約約定，由本公司出資興建之所有不動產或動產產權歸屬本公司所有，是以列入房屋及建築項下。租約主要內容詳附註二八。

本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僅103年度

成本	建造中投資性 不動產
建造中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建造成本	\$ 12,553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172,778</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185,331</u>

截至103年12月31日止無累計折舊及減損餘額。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鄰近地區不動產實價登錄資訊為基礎。

公允價值	<u>103年12月31日</u> <u>\$318,999</u>
------	---------------------------------------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週轉性借款		
年利率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0.87%	<u>\$400,000</u>	<u>\$800,000</u>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6,970,000	\$ 12,460,000
減：折 價	<u>1,694</u>	<u>4,844</u>
	<u>\$ 6,968,306</u>	<u>\$ 12,455,156</u>
利率區間 (%)	0.71~0.763	0.75~0.778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之承兌機構如下：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玉山商業銀行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玉山商業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臺灣銀行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萬通票券金融公司
	聯邦銀行

103 年底應付短期票券發行金額中 600,000 千元係由中華票券金融公司擔任保證機構，其餘係發行免保證商業本票。

102 年底應付短期票券發行金額中 1,310,000 千元係由兆豐票券金融公司與中華票券金融公司擔任保證機構，其餘係發行免保證商業本票。

(三) 銀行長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銀行團聯貸		
臺灣銀行等14家新台幣聯貸，自101年1月起至107年7月止，分14期平均攤還，年利率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分別為1.3558%及1.3092%~1.3505%	\$ 26,113,540	\$ 36,928,000
臺灣銀行等13家新台幣聯貸，自101年8月起至106年2月止，分10期平均攤還，已於103年6月提前清償，年利率為1.4929%~1.54%	-	14,000,000
臺灣銀行等18家新台幣聯貸，自104年6月起至108年12月止，分10期平均攤還，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年利率皆為1.5789%	23,280,000	8,000,000
信用借款		
陸續於105年12月前到期，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年利率分別為0.9%~1.45%及0.89%~1.5%	<u>3,470,000</u>	<u>10,070,000</u>
	52,863,540	68,998,000
減：聯貸主辦費	<u>76,359</u>	<u>115,131</u>
	52,787,181	68,882,869
一年內到期部分	<u>11,186,000</u>	<u>11,386,000</u>
	<u>\$ 41,601,181</u>	<u>\$ 57,496,869</u>

本公司於97年2月與臺灣銀行等14家金融機構簽訂之第1次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1. 授信總額度517億元，不得循環動用。每次申請動用授信之金額，不得低於5億元，逾5億元部分，應為1億元之

整倍數，惟最後 1 次動用不在此限（應動用剩餘之全部額度）；授信期限自首次動用日（97 年 7 月）起算 10 年，已含寬限期 3 年 6 個月，就動用期限屆滿時之未清償本金，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滿 3 年 6 個月之日，償還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14 期平均攤還本金，至遲應於最終到期日清償所有未清償餘額。

2. 貸款利率係依參考利率（任 1 次動用日及調息基準日前 1 個銀行營業日上午 11 時左右英商路透公司資訊之臺灣次級市場 90 天期之短期票券均價利率，若前款利率不可得，則以動用日及調息基準日當日上午 11 時左右英商路透公司資訊之臺灣次級市場 90 天期之短期票券均價利率為參考利率）加碼年利率計算，貸款利率應於每一調息基準日調整，應於每月 20 日支付自前月第 20 日起至當月 19 日止之利息。
3. 103 年 12 月簽訂第二次增補合約，關於修改參考利率替換內容如下，並自本第二次增補合約生效後之最近一個調息基準日起開始適用：

- (1) 貸款利率係依參考利率（任 1 次動用日及調息基準日前 1 個銀行營業日上午 11 時左右，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之臺灣短期票券報價利率指標（Taiwan Bills Index Rate）TAIBIR02 頁面所顯示，各金融機構就 90 天天期短期票券之當日次級買賣利率報價定盤利率（Fixing Rate）；若前述利率不可得時，則以動用日及每一調息基準日當日上午 11 時左右，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之臺灣短期票券報價利率指標（Taiwan Bills Index Rate）TAIBIR02 頁面所顯示，各金融機構就 90 天天期短期票券之當日次級買賣利率報價定盤利率（Fixing Rate））加碼年利率計算。

(2) 為順利完成上述修約，本公司已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於 103 年 11 月提前清償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未清償本金餘額。

4. 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後金額計算）。

(2) 負債比例於完工全能生產第 1 至 2 年不得高於 250%，第 3 年起不得高於 200%（係以負債除以有形淨值）。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300 億元（係權益扣除無形資產）。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自 101 年度財務報告開始查核，並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每年受檢乙次，另需提供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核閱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予授信銀行。本公司若不符合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或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得立即終止授信額度之動用及宣告已動用未清償之本金及利息等到期，並提出立即清償之請求等處理措施。

5. 股東持股：確保中鋼公司及其關係企業隨時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票 40% 以上，並取得本公司二分之一以上之董事席次。

6. 本公司 103 年度財務報表並未有違反此聯合授信合約之情形。

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與臺灣銀行等 13 家金融機構簽訂第 2 次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1. 授信總額度 200 億元，不得循環動用。每次申請動用授信之金額，不得低於 5 億元，逾 5 億元部分，應為 1 億元之整倍數，惟最後 1 次動用不在此限（應動用剩餘之全部額度）；授信期限自首次動用日（99 年 2 月）起算 7 年，已

含寬限期 2 年 6 個月，就動用期限屆滿時之未清償本金，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滿 2 年 6 個月之日，償還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平均攤還本金，至遲應於最終到期日清償所有未清償餘額。

2. 貸款利率係依參考利率（任 1 次動用日及調息基準日前 1 個銀行營業日上午 11 時左右英商路透公司資訊之臺灣次級市場 90 天期之短期票券均價利率，若前述利率不可得，則以動用日及調息基準日當日上午 11 時左右英商路透公司資訊之臺灣次級市場 90 天期之短期票券均價利率為參考利率）加碼年利率計算。惟於首次動用日起算 1 年之期間內，如依前述約定計算所得之貸款利率（稅後）低於約定年利率時，則以約定年利率為貸款利率。貸款利率應於每一調息基準日調整，應於每月 20 日支付自前月第 20 日起至當月 19 日止之利息。
3. 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後金額計算）。
 - (2) 負債比例於完工全能生產第 1 至 2 年不得高於 250%，第 3 年起不得高於 200%（係以負債除以有形淨值）。
 -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
 -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300 億元（係權益扣除無形資產）。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自 101 年度財務報告開始查核，並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每年受檢乙次，另需提供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核閱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予授信銀行。本公司若不符合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或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得立即終止授信額度之動用及宣告已動用未清償之本金及利息等到期，並提出立即清償之請求等處理措施。

4. 股東持股

確保中鋼公司及其關係企業隨時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票 80% 以上，並取得本公司二分之一以上之董事席次。

5. 本公司 103 年度財務報表並未有違反此聯合授信合約之情形。

本公司於 101 年 7 月與臺灣銀行等 18 家金融機構簽訂第 3 次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1. 授信總額度 350 億元，並依放款性質區分甲項及乙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 300 億元及 50 億元。

(1) 甲項授信係中期擔保借款，不得循環動用。每次申請動用授信之金額，不得低於 1 億元，逾 1 億元部分，應為 1 千萬元之整倍數，但動用剩餘之全部額度者，不再此限。授信期限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7 年，已含寬限期 2 年 6 個月，就動用期限屆滿時之未清償本金，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滿 2 年 6 個月之日，償還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10 期平均攤還本金，至遲應於最終到期日清償所有未清償餘額。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止，本公司業已動用 232.8 億元。

(2) 乙項授信係中期保證發行商業本票，得循環動用。每次申請動用授信之金額，不得低於 5 千萬元，逾 5 千萬元部分，應為 1 千萬元之整倍數，但經乙項銀行同意者，不再此限；授信期限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7 年，於該 7 年期間，如未發生授信合約所定之任一違約情事且於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之前提下，乙項銀行應依其個別承諾額度，每年與本公司辦理續約 1 年，並得依合約訂定相關授信文件。任一乙項銀行得於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1 年之日 60 日前以書面通知管理銀行，於各該屆滿 1 年之日終止其承諾額度；各該銀行應獨立行使其額度提前終止權，倘乙項銀行未依前述額度行使額度提前終止權，則乙項銀行之承諾額度應持續有

效。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止，前述乙項授信額度 50 億元，本公司業已全數動用（帳列長期應付票券，詳本附註(四)）。

2. 甲項授信貸款利率係依參考利率（任 1 次動用日及調息基準日前 1 個銀行營業日上午 11 時左右英商路透公司資訊之臺灣次級市場 90 天期之短期票券均價利率，若前述利率不可得，則以動用日及調息基準日當日上午 11 時左右英商路透公司資訊之臺灣次級市場 90 天期之短期票券均價利率為參考利率）加碼年利率計算，如依前述約定計算所得之貸款利率（稅前）低於約定年利率時，則以約定年利率為貸款利率。貸款利率應於每一調息基準日調整，應於每月 20 日支付自前月第 20 日起至當月 19 日止之利息。
3. 乙項授信承諾購買貼現率係依參考利率（商業本票發行日前之 2 個銀行營業日上午 11 時左右英商路透公司資訊之臺灣次級市場與該次發行之商業本票同天期之短期票券均價利率，若前述利率不可得，則以次一較長天期之利率為準）計算。借款人另應就其於乙項授信額度下所發行之商業本票，按發行面額總額及天數，依約定年利率於發行日計付保證手續費予各乙項銀行。
4. 103 年 12 月簽訂第一次增補合約，關於修改參考利率替換內容如下，並自本第一次增補合約生效後之最近一個動用日或調息基準日起開始適用：
 - (1) 甲項授信貸款利率係依參考利率（任 1 次動用日或調息基準日前 1 個銀行營業日上午 11 時左右，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之臺灣短期票券報價利率指標（Taiwan Bills Index Rate）TAIBIR02 頁面所顯示，各金融機構就 90 天天期短期票券之當日次級買賣利率報價定盤利率（Fixing Rate）；若前述利率不可得時，則以動用日或調息基準日當日上午 11 時左右，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之臺灣短期票

券報價利率指標 (Taiwan Bills Index Rate) TAIBIR02 頁面所顯示，各金融機構就 90 天天期短期票券之當日次級買賣利率報價定盤利率 (Fixing Rate)) 加碼年
利率計算。

(2) 乙項授信承諾購買貼現率係依參考利率 (商業本票發行日前之 2 個銀行營業日上午 11 時左右，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之臺灣短期票券報價利率指標 (Taiwan Bills Index Rate) TAIBIR02 頁面所顯示，各金融機構就與該次發行之商業本票同天期短期票券之當日次級買賣利率報價定盤利率 (Fixing Rate))，若前述同天期之利率不可得時，則以次一較長天期之利率為準) 計算。另該承諾購買貼現率已包含乙項銀行之簽證承銷費及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所收取之集保服務費。

(3) 為順利完成上述修約，本公司已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於 103 年 11 月提前清償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未清償本金餘額。

5. 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限制：

(1) 流動比例不得低於 100% (其中流動負債以減除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後金額計算)。

(2) 負債比例不得高於 200% (係以負債除以有形淨值)。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300 億元 (係權益扣除無形資產)。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自 101 年度財務報告開始查核，並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每年受檢乙次，另需提供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核閱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予授信銀行。本公司若不符合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或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得立即終止授信額度之動用及宣告已動用

未清償之本金及利息等到期，並提出立即清償之請求等處理措施。

6. 股東持股

確保中鋼公司及其關係企業隨時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票 80% 以上，並取得本公司二分之一以上之董事席次。

7. 本公司 103 年度財務報表並未有違反此聯合授信合約之情形。

(四) 長期應付票券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商業本票		
年利率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132%~1.265% 及 1.146%~1.234%	\$ 11,730,000	\$ 18,900,000
臺灣銀行等 18 家新台幣聯貸乙項授信－保證發行商業本票年利率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66% 及 1.176%	<u>5,000,000</u>	<u>5,000,000</u>
	16,730,000	23,9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8,758</u>	<u>14,165</u>
	<u>\$ 16,721,242</u>	<u>\$ 23,885,835</u>

長期應付商業本票係簽訂免保證商業本票循環發行，合約期間為 3 至 7 年，期間內本公司僅需償付手續費及利息，是以列入長期應付票券項下。

十五、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分別發行 5 年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70 億元及 7 年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0 億元，依票面金額發行。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5 年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一年息 1.4%，107 年 6 月、108 年 6 月分兩次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 7,000,000
7 年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一年息 1.75%，109 年 6 月、110 年 6 月分兩次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u>5,000,000</u>
	12,000,000
減：公司債發行成本	<u>11,587</u>
	<u>\$ 11,988,413</u>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1,502,222	\$2,999,486
應付薪資及獎金	730,236	615,831
應付技術服務、維護及修護材料費	505,776	184,537
應付折讓款	490,549	118,715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30,150	92,367
應付連結稅制申報款	263,884	-
應付作業協力費	190,488	175,823
應付利息	127,993	30,337
應付運費	86,027	92,298
應付水電費	70,138	94,988
應付借料款	32,727	19,084
其他	186,379	204,756
	<u>\$4,516,569</u>	<u>\$4,628,222</u>

十七、負債準備－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虧損性合約(一)	\$1,718,308	\$ 826,754
集塵灰處理準備(二)	-	-
	<u>\$1,718,308</u>	<u>\$ 826,754</u>

	虧損性合約	集塵灰處理 準備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826,754	\$ -	\$ 826,754
提列	5,183,497	33,228	5,216,725
沖減	(4,291,943)	(33,228)	(4,325,17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1,718,308</u>	<u>\$ -</u>	<u>\$1,718,308</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181,787	\$ 181,787
提列	826,754	128,980	955,734
沖減	-	(310,767)	(310,76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826,754</u>	<u>\$ -</u>	<u>\$ 826,754</u>

(一)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公司對外簽訂之不可取消之進貨合約，預計其現存未來給付義務現值超過預計自該合約所賺取收入之差額。預計該支出大部分將於下一會計年度發生，折現之影響不重大，故未予折現。

(二) 集塵灰處理準備係本公司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集塵灰處理成本。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某一百分比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2.00%	1.8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2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6,323	\$ 15,368
利息成本	8,295	6,193

(接次頁)

(承前頁)

	103 年度	102 年度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 2,683</u>) <u>\$31,935</u>	(<u>\$ 2,304</u>) <u>\$19,25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185	\$ 15,499
推銷費用	2,435	1,373
管理費用	3,313	2,053
其他	<u>2</u>	<u>332</u>
	<u>\$31,935</u>	<u>\$19,257</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精算損失 19,777 千元（稅後）及 34,172 千元（稅後）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保留盈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轉列）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97,453 千元及 77,676 千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507,178	\$448,39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55,553</u>)	(<u>210,243</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251,625</u>	<u>\$238,154</u>
流動（列入其他應付款）	\$ 6,249	\$ 4,585
非流動	<u>245,376</u>	<u>233,569</u>
	<u>\$251,625</u>	<u>\$238,15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448,397	\$387,089
當期服務成本	26,323	15,368
利息成本	8,295	6,193
精算損失	26,083	41,357
福利支付數	(<u>1,920</u>)	(<u>1,610</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507,178</u>	<u>\$448,397</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10,243	\$180,99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683	2,304
精算利益	2,255	186
雇主提撥數	<u>40,372</u>	<u>26,758</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55,553</u>	<u>\$210,243</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約當現金	19	23
權益證券	53	45
債務證券	<u>28</u>	<u>32</u>
	<u>100</u>	<u>1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507,178</u>	<u>\$448,397</u>	<u>\$387,089</u>	<u>\$316,092</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55,553</u>	<u>\$210,243</u>	<u>\$180,995</u>	<u>\$158,624</u>
提撥短絀	<u>\$251,625</u>	<u>\$238,154</u>	<u>\$206,094</u>	<u>\$157,468</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26,083</u>	<u>\$ 41,357</u>	<u>\$ 52,029</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2,255</u>	<u>\$ 186</u>	<u>(\$ 385)</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分別提撥 30,230 千元及 21,779 千元。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u>9,000,000</u>	<u>9,000,000</u>
額定股本	<u>\$ 90,000,000</u>	<u>\$ 90,000,000</u>
公開發行股本	\$ 29,229,861	\$ 29,229,861
私募股本	<u>56,896,000</u>	<u>56,896,000</u>
已發行股本	<u>\$86,125,861</u>	<u>\$86,125,861</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8,612,586</u>	<u>8,612,586</u>

本公司為二期二階擴建計畫籌集資金之時效性，於100年12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總額1,60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為10元，以101年1月4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募集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3年內，除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對象外，不得再行賣出。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股票發行溢價	\$8,210,103	\$8,210,10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資本公積變動數	<u>667</u>	<u>488</u>
	<u>\$8,210,770</u>	<u>\$8,210,591</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之溢額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及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1. 員工紅利為不低於千分之三。
2.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為百分之一。
3. 扣除第 1、2 款後之餘額，併計上年度未分配之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應分派股利或保留之。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275,125 千元及 82,104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5,025 千元及 10,263 千元。前述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並考慮虧損彌補後）之 5%、1% 及 8%、1%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按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之公允價值計算。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2 年 3 月決議通過 101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待彌補虧損	<u>虧損撥補案</u> <u>(\$2,302,008)</u>
-------	--------------------------------------

10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虧損撥補議案之基礎。

本公司 103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法定盈餘公積	\$113,979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3 年 3 月決議以現金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u>102 年度</u>	
	<u>員工紅利</u>	<u>董監酬勞</u>
決議配發金額	\$ 82,065	\$ 10,258
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82,104)	(10,263)
	<u>(\$ 39)</u>	<u>(\$ 5)</u>

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列為 103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 104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611,760	
現金股利	5,503,443	\$ 0.639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數	<u>\$823</u>	<u>\$823</u>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823 千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u>\$234</u>	<u>(\$390)</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兌換差額之份額	<u>284</u>	<u>624</u>
年底餘額	<u>\$518</u>	<u>\$234</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u>\$ 2,245</u>	<u>\$ 1,727</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利益之份額	<u>255</u>	<u>518</u>
年底餘額	<u>\$ 2,500</u>	<u>\$ 2,245</u>

3. 現金流量避險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u>\$ 34,260</u>	<u>(\$115,449)</u>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損益		
遠期外匯合約	(16,904)	19,591
利率交換	(62,710)	44,701
其他金融資產	8,435	61,478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相關所得稅	12,100	(21,380)
重分類至損益之避險工 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利率交換	20,183	18,097
重分類至損益金額之相 關所得稅	(3,431)	(3,076)

(接次頁)

(承前頁)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移轉至被避險項目－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之原始帳面金額		
遠期外匯合約	\$ 17,612	\$ 59,670
其他金融資產	3,896	(23,166)
移轉至被避險項目之原始帳面金額之相關所得稅	(<u>3,656</u>)	(<u>6,206</u>)
年底餘額	<u>\$ 9,785</u>	<u>\$ 34,260</u>

二十、營業收入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銷貨收入	\$ 91,306,303	\$ 82,054,283
勞務收入	344,270	247,931
其他收入	<u>99,894</u>	<u>376,181</u>
	<u>\$ 91,750,467</u>	<u>\$ 82,678,395</u>

二一、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利息收入	\$ 6,141	\$ 7,261
違約金收入	230,697	25,463
其他	<u>7,033</u>	<u>24,484</u>
	<u>\$243,871</u>	<u>\$ 57,20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5,639	\$ 51,5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4,438)	(57,711)
其他損失	(<u>1,628</u>)	(<u>1,446</u>)
	<u>(\$ 60,427)</u>	<u>(\$ 7,603)</u>

(三) 財務成本

	103 年度	102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751,695	\$ 935,583
向關係人借款利息	20,824	5,467
公司債利息	105,001	-
商業本票利息	<u>328,341</u>	<u>361,115</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費用總額	1,205,861	1,302,165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u>54,654</u>)	(<u>391,692</u>)
	1,151,207	910,473
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公允價值損失	<u>20,183</u>	<u>18,097</u>
	<u>\$1,171,390</u>	<u>\$ 928,570</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54,654	□ \$391,692
利息資本化利率	1.15%~1.45%	1.10%~1.47%

(四) 折舊及攤銷

	103 年度	102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28,654	\$7,198,187
其他非流動資產	<u>64,541</u>	<u>78,339</u>
	<u>\$9,493,195</u>	<u>\$7,276,52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9,275,018	\$7,056,006
營業費用	<u>153,636</u>	<u>142,181</u>
	<u>\$9,428,654</u>	<u>\$7,198,18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2,016	\$ 58,964
營業費用	<u>12,525</u>	<u>19,375</u>
	<u>\$ 64,541</u>	<u>\$ 78,33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3,189,576	\$2,622,232
勞 健 保	220,997	196,198
其 他	<u>157,674</u>	<u>144,474</u>
	<u>3,568,247</u>	<u>2,962,904</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103,235	93,957
確定福利計畫	<u>31,935</u>	<u>19,257</u>
	<u>135,170</u>	<u>113,214</u>
	<u>\$3,703,417</u>	<u>\$3,076,11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331,778	\$2,349,896
營業費用	360,727	287,366
其 他	<u>10,912</u>	<u>438,856</u>
	<u>\$3,703,417</u>	<u>\$3,076,118</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132 人及 3,074 人。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3 年度	102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4,805	\$ 86,20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9,166)	(34,649)
淨 利 益	<u>\$ 25,639</u>	<u>\$ 51,554</u>

二二、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472,296	\$ 676,98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2,581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6,222)	(140)
	1,448,655	676,849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247,220)	178,722
以前年度之調整	(112,707)	(16,083)
當期調增	-	895,696
	<u>\$1,088,728</u>	<u>\$1,735,184</u>

本公司自 9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 97 年度之未分配盈餘申報起，與母公司中國鋼鐵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稅前淨利	<u>\$7,206,331</u>	<u>\$5,028,88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7%)	\$1,225,076	\$ 854,91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800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額	102,581	-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38,929)	(16,22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調減	<u>-</u>	<u>895,69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088,728</u>	<u>\$1,735,18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2,100)	\$ 21,38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051)	(6,999)
重分類調整		
現金流量避險	3,431	3,076
現金流量避險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原始帳面金額	<u>3,656</u>	<u>6,20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9,064)</u>	<u>\$23,663</u>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5,347</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062,060</u>	<u>\$ 676,20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60,745	(\$ 40,891)	\$ -	\$ 119,854
未實現銷貨折讓	59,848	(28,068)	-	31,780
未實現銷貨獎勵折扣	-	49,399	-	49,399
虧損性合約	140,548	151,564	-	292,11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6,661	(1,723)	4,051	38,9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48,807	142,577	-	191,384
其 他	<u>24,839</u>	<u>21,754</u>	<u>-</u>	<u>46,593</u>
	471,448	294,612	4,051	770,111
投資抵減	89,538	(82,040)	-	7,498
虧損扣抵	<u>-</u>	<u>108,090</u>	<u>-</u>	<u>108,090</u>
	<u>\$ 560,986</u>	<u>\$ 320,662</u>	<u>\$ 4,051</u>	<u>\$ 885,69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現金流量避險	\$ 7,016	\$ -	(\$ 5,013)	\$ 2,003
建造期間資本化租金	61,412	(61,412)	-	-
其 他	<u>6,404</u>	<u>22,147</u>	<u>-</u>	<u>28,551</u>
	<u>\$ 74,832</u>	<u>(\$ 39,265)</u>	<u>(\$ 5,013)</u>	<u>\$ 30,554</u>

102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22,243	\$ 38,502	\$ -	\$ 160,745

(接次頁)

(承前頁)

	認列於其他連結稅制申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報	抵用	年底餘額
未實現銷貨折讓	\$ 39,468	\$ 20,380	\$ -	\$ -	\$ 59,848
現金流量避險	23,646	-	(23,646)	-	-
未實現集塵灰處理準備	30,904	(30,904)	-	-	-
虧損性合約	-	140,548	-	-	140,54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910	20,752	6,999	-	36,6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48,807	-	-	48,807
其他	23,240	1,599	-	-	24,839
	<u>248,411</u>	<u>239,684</u>	<u>(16,647)</u>	<u>-</u>	<u>471,448</u>
投資抵減	1,267,399	(1,177,861)	-	-	89,538
虧損扣抵	496,540	(92,695)	-	(403,845)	-
	<u>\$2,012,350</u>	<u>(\$1,030,872)</u>	<u>(\$ 16,647)</u>	<u>(\$ 403,845)</u>	<u>\$ 560,98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現金流量避險	\$ -	\$ -	\$ 7,016	\$ -	\$ 7,01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2,114)	22,114	-	-	-
建造期間資本化租金	62,467	(1,055)	-	-	61,412
其他	-	6,404	-	-	6,404
	<u>\$ 40,353</u>	<u>\$ 27,463</u>	<u>\$ 7,016</u>	<u>\$ -</u>	<u>\$ 74,832</u>

連結稅制申報抵用係投資抵減或虧損扣抵。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投資抵減		
機器設備	<u>\$2,316,954</u>	<u>\$3,680,390</u>

未認列之投資抵減將分別於 104 至 105 年度到期。

(六)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1,267	104 年度
	機器設備	6,230	104 年度
	機器設備	1,778,462	105 年度
	機器設備	<u>538,492</u>	105 年度
		<u>\$2,324,451</u>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u>\$ 635,823</u>	111 年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7,123,668</u>	<u>1,139,793</u>
	<u>\$7,123,668</u>	<u>\$1,139,79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797</u>	<u>\$ 3,954</u>

本公司 103 年度預計及 102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0.07% 及 0.3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9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其中對 99 年度核定內容仍有不服，已依法提起訴願，惟就核定補徵之稅額，本公司已於本年度估列入帳。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歸屬於本年度淨利	<u>\$6,117,603</u>	<u>\$3,293,705</u>

股 數

單位：千股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8,612,586	8,612,58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24,372</u>	<u>7,42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8,636,958</u>	<u>8,620,00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階層透過量化數據監測本公司資本結構及資金需求，同時考量產業特性、國內外即時經濟環境、利率變化、本公司發展策略等質化因素，將營運資金、債務及權益餘額及其成本最適化。

除附註十四所述外，本公司不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級。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8,208	\$ -	\$ 8,208
利率交換合約	-	2,029	-	2,029
	<u>\$ -</u>	<u>\$ 10,237</u>	<u>\$ -</u>	<u>\$ 10,237</u>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	\$ 9,311	\$ -	\$ 9,311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1,134	\$ -	\$ 11,134
利率交換合約	-	35,245	-	35,245
	<u>\$ -</u>	<u>\$ 46,379</u>	<u>\$ -</u>	<u>\$ 46,379</u>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3,634	\$ -	\$ 3,634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係以往來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利率交換係以未來估計之現金流量按報價利率推導適當殖利率曲線折現之現值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指定為避險會計關係之		
衍生工具	\$ 10,237	\$ 46,379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603,987	3,487,823
<u>金 融 負 債</u>		
指定為避險會計關係之		
衍生工具	9,311	3,634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94,786,564	111,834,04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銀行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應付票券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處係依照各階段公司營運狀況所需，擬定財務策略，統籌協調各種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使用，即時追蹤監控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以及履行外幣資本支出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運用遠期外匯合約或購入外幣存款等方式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資	產		
	美 金	\$392,009	\$428,519
	日 圓	1,999	20,024
	歐 元	57,598	163,912
負	債		
	美 金	240,537	83,011
	日 圓	24,312	41,516
	歐 元	2,548	2,207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日圓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1%時之敏感度分析。

		美 金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 613	(\$ 1,092) A	\$ 223	\$ 415 A	\$ 19	\$ 22 A
權	益	(2,128)	(2,363) B	-	(200) B	(570)	(1,639) B

A. 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應收、應付款項。

B. 源自於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其他金融資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利率交換交易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負債	\$ 69,508,423	\$ 92,768,704

敏感度分析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602,314 千元及 834,917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為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本公司之交易對手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4% 及 51%。

3. 流動性風險

103 年底流動資產低於流動負債，但本公司已取得充分長短期融資額度足以因應未來營運資金需求，是以無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階層持續針對現金流量變化、淨現金部位及重大資本支出等進行管控，掌握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調整長短期借款比例，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10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403,480	\$ -	\$ -	\$ 403,480
應付短期票券	6,970,000	-	-	6,970,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64,278	-	-	1,364,278
其他應付款	4,516,569	-	-	4,516,569
一年內到期銀行長期借款	11,907,615	-	-	11,907,615
應付公司債	185,500	7,693,000	5,131,250	13,009,750
銀行長期借款	35,165	42,978,781	-	43,013,946
長期應付票券	-	16,730,000	-	16,730,000
	<u>\$ 25,382,607</u>	<u>\$ 67,401,781</u>	<u>\$ 5,131,250</u>	<u>\$ 97,915,638</u>
102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806,960	\$ -	\$ -	\$ 806,960
應付短期票券	12,460,000	-	-	12,460,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88,514	-	-	988,514
其他應付款	4,755,595	-	-	4,755,595
一年內到期銀行長期借款	12,349,351	-	-	12,349,351
銀行長期借款	-	57,762,209	1,625,262	59,387,471
長期應付票券	-	18,900,000	5,000,000	23,900,000
	<u>\$ 31,360,420</u>	<u>\$ 76,662,209</u>	<u>\$ 6,625,262</u>	<u>\$ 114,647,891</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母 公 司	<u>\$ 22,666,410</u>	<u>\$ 19,192,311</u>	<u>\$ 1,366,473</u>	<u>\$ 2,878,563</u>
兄 弟 公 司	<u>\$ 15,152,659</u>	<u>\$ 9,011,356</u>	<u>\$ 6,745,296</u>	<u>\$ 6,341,636</u>
關 聯 企 業	<u>\$ 863,643</u>	<u>\$ 1,857,857</u>	<u>\$ 2,740</u>	<u>\$ 17,626</u>
其 他 關 係 人	<u>\$ -</u>	<u>\$ -</u>	<u>\$ 137,672</u>	<u>\$ 82,17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關係人收款條件，除母公司係採出貨日結算後 5 天收款，其餘與非關係人無差異，皆為出貨前收款或收取信用狀。

本公司向關係人 CSE Transport Corporation(Panama)、中運公司、中貿國際公司及中鋼鋁業公司之進貨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或勞務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其餘關係人進貨之單價與其他供應商並無重大差異。除 CSE Transport Corporation(Panama)及中鋼運通公司係按船期結算付款，中鋼係採到貨日結算後 5 天付款，以及 CSC Sonoma Pty Ltd.於貨物裝船後 10 天內付款外，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皆為到貨前付款或驗收後 30 天內付款。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77,615	\$ 30,748
退職後福利	<u>648</u>	<u>648</u>
	<u>\$ 78,263</u>	<u>\$ 31,396</u>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技術服務費及外包維護費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母 公 司	\$ 59,227	\$ 34,057
兄弟公司	1,647,252	1,385,367
關聯企業	<u>113,570</u>	<u>73,339</u>
	<u>\$1,820,049</u>	<u>\$1,492,763</u>

各項技術服務費及外包維護費係依性質列入製造費用或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價款及付款條件係經雙方簽約議定。

2. 財產交易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母 公 司	\$1,229,068	\$1,096,678
兄弟公司	1,385,432	4,251,503
關聯企業	<u>46,122</u>	<u>301,785</u>
	<u>\$2,660,622</u>	<u>\$5,649,966</u>

本公司分別向關係人購置各項設備及由其承包擴建計畫相關工程，價款及付款條件係經雙方簽約議定。

3. 其他支出

	103 年度	102 年度
母 公 司	\$516,272	\$396,135
兄弟公司	<u>452,367</u>	<u>163,535</u>
	<u>\$968,639</u>	<u>\$559,670</u>

本公司支付關係人之各項費用，包含檢驗加工費、董監酬勞與車馬費、設備維修及保全費等費用。

4. 出售試製品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母 公 司	\$ 240,554	\$1,233,538
兄弟公司	428,901	1,033,645
關聯企業	<u>5,072</u>	<u>9,096</u>
	<u>\$ 674,527</u>	<u>\$2,276,279</u>

本公司出售關係人之試製品收入，列入未完工程減項。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關係人收款條件，除母公司係採出貨日結算後 5 天收款，其餘與非關係人無差異，皆為出貨前收款或收取信用狀。

5. 佣金支出

母公司與本公司簽訂熱軋鋼捲等產品之代銷合約（行紀交易），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貨款委由母公司代收，收款條件為出貨日結算後 5 日收款。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361,704 千元及 232,103 千元未收取，列入應收帳款項下。

本公司支付予母公司之佣金支出 103 及 102 年度分別為 458,858 千元及 401,491 千元，係委託母公司代銷之服務費，以內銷銷售額之 0.775% 及外銷銷售額 1.00% 計算，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36,025 千元及 83,140 千元未支付，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6. 扁鋼胚借還料

本公司因生產需求及扁鋼胚料源調度與母公司及兄弟公司訂定扁鋼胚借還料合約，103 及 102 年度扁鋼胚借還料彙總如下：

	單位：噸		
	母 公 司	兄 弟 公 司	合 計
<u>103 年度</u>			
年初應收借出料	-	(1,322)	(1,322)
本年度借出料	-	97,014	97,014
本年度還入或借入	-	(100,304)	(100,304)
結案差異	-	<u>2,290</u>	<u>2,290</u>
年底應收借出料	<u>-</u>	<u>(2,322)</u>	<u>(2,322)</u>
<u>102 年度</u>			
年初應收借出料	(38)	-	(38)
本年度借出料	-	97,887	97,887
本年度還入或借入	-	(99,209)	(99,209)
結案差異	<u>38</u>	<u>-</u>	<u>38</u>
年底應收借出料	<u>-</u>	<u>(1,322)</u>	<u>(1,322)</u>

本公司 101 年 4 月起與母公司簽約借入扁鋼胚，依約借料時無須支付等額價金，103 及 102 年度皆並無借料交易。

本公司借出扁鋼胚予兄弟公司，依約借還料時應向兄弟公司收取等額價金，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借料價金分別為 32,727 千元及 123,985 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應付借料價金分別為 32,727 元及 19,084 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7. 向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向母公司借款之借款利率係以母公司計息日之最近 30 日內向一般金融機構購買同一幣別短期融資之平均借款利率並得視情況加碼計算之。

本公司向母公司之借款為無擔保借款，截至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皆已全數清償，103 及 102 年度相關利息費用分別為 20,824 千元及 5,467 千元(列入財務成本項下)。

(四) 年底餘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177,243	\$ 925,890
兄弟公司	365,690	244,457
關聯企業	<u>16,890</u>	<u>56,109</u>
	<u>\$ 559,823</u>	<u>\$1,226,456</u>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60,624	\$ 8,343
兄弟公司	376,677	285,524
其他關係人	<u>5,606</u>	<u>9,615</u>
	<u>\$ 442,907</u>	<u>\$ 303,482</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512	\$ -
兄弟公司	33,787	137,127
關聯企業	3	-
其他關係人	<u>2,320</u>	<u>-</u>
	<u>\$ 36,622</u>	<u>\$ 137,127</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542,882	\$ 147,809
兄弟公司	293,630	265,916
關聯企業	<u>17,073</u>	<u>13,972</u>
	<u>\$ 853,585</u>	<u>\$ 427,697</u>
長期遞延收入		
兄弟公司	<u>\$ 25,000</u>	<u>\$ -</u>

103及102年度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銀行融資（銀行團聯貸）及承租土地與碼頭等之擔保品：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 131,276	\$ 132,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4,732,956</u>	<u>138,179,057</u>
	<u>\$104,864,232</u>	<u>\$138,311,957</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重要營業租賃如下：

出租人	標的物	租期及租金支付方式	租 金 支 出	
			103 年度	102 年度
台中港務局	工業專業區及碼頭土地	租期 93 年 12 月 1 日至 143 年 11 月 30 日，興建期按承租土地面積乘上公告地價及地價稅率計算，營運期除土地租金外，尚須繳交經營權利金，每年依港務局發單後所訂期限內繳付。	\$ 310,931	\$ 270,852

此營業租賃之未來年度需依約支付租金（各年度支付之金額，依約需按躉售指數、工程物價指數、公告地價、土地經營權利金及碼頭經營權利金等變動因素計算）按 103 年度各項指數估計如下：

	金 額
104 年	\$ 256,032
105 年	296,235
106 年	298,702
107 年	301,218
108 年	303,785
	<u>\$1,455,972</u>

本公司因營業租賃而提供定存單 131,276 千元作為擔保。

(二) 本公司為購置原料及擴建用設備等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約為 2,235,862 千元。

(三) 本公司因擴建及營建計畫工程已簽約或承諾購建之合約金額 19,899,224 千元（上述(二)之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屬擴建用設備者係屬此合約內），尚未入帳金額約為 3,319,764 千元。

(四) 本公司由銀行信用擔保開立之先放後稅進口貨物應繳稅費保證額度為 80,000 千元。

(五) 本公司由銀行信用擔保開立之按月彙總繳納進口貨物應繳稅費保證額度為 35,000 千元。

(六) 本公司經由母公司中國鋼鐵公司以聯合採購方式與澳洲、巴西、加拿大、美國、巴林、日本及國內等地之主要原料供應商簽訂 1 至 10 年之長短期原料採購合約，以供給中鋼、中龍兩家公司煤礦、鐵礦及石灰石等原料並以相互調料供給確保料源無虞。本公司簽訂之合約每年採購煤礦約 346.95 萬噸，鐵礦約 834 萬噸及石灰石約 127 萬噸，其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約部分計約美金 18.01 億元（煤礦約 155.5 萬噸、鐵礦砂約 2,365 萬噸及石灰石料約 50 萬噸）；另本公司為確保廢鋼、貴金屬料及石料等原料料源無虞，自行與國內外廠商簽訂採購合約，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約合計約 67 千噸，總價款約 1,666,401 千元。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03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	12,386		31.65	\$		392,009	
日		7,555		0.2646			1,999	
歐		1,497		38.47			57,598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		7,600		31.65			240,537	
日		91,883		0.2646			24,312	
歐		66		38.47			2,548	
102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		14,377		29.805			428,519	
日		70,531		0.2839			20,024	
歐		3,989		41.09			163,912	

(接次頁)

(承前頁)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美 金	\$	2,785		29.805	\$		83,011	
日 圓		146,233		0.2839			41,516	
歐 元		54		41.09			2,207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本公司為單一公司。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本公司無大陸轉投資事業。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由於主要營運決策

者視本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以公司整體資訊為資源分配及績效衡量，有關營運部門之相關資訊請參閱本財務報告內容。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銷貨收入		
熱軋產品	\$ 55,278,576	\$ 47,348,397
小鋼胚	11,096,637	12,150,748
扁鋼胚	13,176,375	11,074,712
H 型鋼	8,929,697	8,972,075
窄幅鋼板	779,212	1,051,918
其他鋼品	2,045,806	1,456,433
勞務收入	344,270	247,931
其他營業收入	<u>99,894</u>	<u>376,181</u>
	<u>\$ 91,750,467</u>	<u>\$ 82,678,395</u>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於台灣營運。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之資訊列示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台 灣	\$ 66,240,125	\$ 62,862,663
亞 洲	23,734,667	17,531,432
非 洲	684,585	1,211,206
歐 洲	551,252	224,301
中 東	-	594,600
其 他	<u>539,838</u>	<u>254,193</u>
	<u>\$ 91,750,467</u>	<u>\$ 82,678,395</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營業收入 10% 以上者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銷貨收入		
甲 客 戶	\$ 22,666,410	\$ 19,192,311
乙 客 戶	<u>9,957,290</u>	<u>8,001,892</u>
	<u>\$ 32,623,700</u>	<u>\$ 27,194,203</u>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臺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中龍鋼鐵公司	普通股—股票							
	友嘉科技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895	\$ -	-	\$ - (註 1)	
	桂宏企業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602,000	-	-	- (註 2)	
					<u>\$ -</u>		<u>\$ -</u>	

註 1：因友嘉科技公司股票淨值低於面額，股價有持久性下跌之虞，是以以零元計算。

註 2：因桂宏企業公司已下市且業經法院駁回破產聲請，無法取得其市價或淨值，因評估該項投資有持久性下跌之虞，是以以零元計算。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臺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與公司之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中龍鋼鐵公司	診療所、消防隊及 附屬設施大樓 員工安居中心	103.08.08	\$ 593,000	依據合約條款規定及進度支付	聯鋼營造公司	兄弟公司	-	-	-	\$ -	雙方議價	興建後自用	-
		103.08.08	1,376,000	依據合約條款規定及進度支付	聯鋼營造公司	兄弟公司	-	-	-	-	雙方議價	興建後轉售員工	-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臺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中龍鋼鐵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母 公 司	銷 貨	(\$ 22,612,628)	(25)	出貨日結算後 5 天收款	\$ -	註	\$ 177,243	11	
中龍鋼鐵公司	中鴻鋼鐵公司	兄弟公司	銷 貨	(4,249,098)	(5)	出貨前收款或收取信用狀	-	-	41,057	2	
中龍鋼鐵公司	CSC Steel Sdn. Bhd.	兄弟公司	銷 貨	(2,968,838)	(3)	出貨前收款或收取信用狀	-	-	220,928	13	
中龍鋼鐵公司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863,643)	(1)	出貨前收款或收取信用狀	-	-	16,890	1	
中龍鋼鐵公司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兄弟公司	銷 貨	(1,169,188)	(1)	出貨前收款或收取信用狀	-	-	25,129	2	
中龍鋼鐵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	兄弟公司	銷 貨	(400,072)	-	出貨前收款或收取信用狀	-	-	9,160	1	
中龍鋼鐵公司	中鋼住金越南公司	兄弟公司	銷 貨	(5,338,985)	(6)	出貨前收款或收取信用狀	-	-	45,084	3	
中龍鋼鐵公司	中貿越南金屬公司	兄弟公司	銷 貨	(279,261)	-	出貨前收款或收取信用狀	-	-	10,826	1	
中龍鋼鐵公司	中貿國際公司	兄弟公司	銷 貨	(550,678)	(1)	出貨前收款或收取信用狀	-	-	10,918	1	
中龍鋼鐵公司	中宇環保工程公司	兄弟公司	銷 貨	(118,882)	-	出貨前收款或收取信用狀	-	-	2,588	-	
中龍鋼鐵公司	CSE Transport Corporation (Panama)	兄弟公司	進 貨	3,282,275	5	按船期結算付款	無第三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註	(31,262)	(2)	
中龍鋼鐵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1,366,473	2	到貨日結算後 5 天付款	\$ -	註	(60,624)	(4)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中龍鋼鐵公司	中鋼運通公司	兄弟公司	進貨	\$ 2,392,266	4	按船期結算付款	無第三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註	(\$ 249,283)	(16)	
中龍鋼鐵公司	中貿國際公司	兄弟公司	進貨	191,500	-	到貨前付款或驗收後30天內付款	無第三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	(11,607)	(1)	
中龍鋼鐵公司	中鋼鋁業公司	兄弟公司	進貨	643,141	1	到貨前付款或驗收後30天內付款	無第三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	(72,309)	(5)	

註：請參閱附註二六說明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臺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中龍鋼鐵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 177,243	41	\$ -	-	\$ 177,243	\$ -
	CSC Steel Sdn. Bhd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220,928	18	-	-	220,928	-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臺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收益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中龍鋼鐵公司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高雄市	各式型鋼、鋼構架、機械體之設計、加工、製造、組合與銷售，並提供鋼鐵結構工程之技術服務，金屬製品與建築材料之進出口及買賣。	\$ 98,266	\$ 98,266	3,500,000	1.75	\$ 93,313	\$ 255,683	\$ 2,642 (註)

註：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乘算持股比例之金額差異，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攤銷金額。

五、一〇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無。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差異增(減)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18,470,311	21,838,560	(3,368,249)	(15)
非 流 動 資 產	181,875,304	188,072,215	(6,196,911)	(3)
資 產 總 額	200,345,615	209,910,775	(9,565,160)	(5)
流 動 負 債	27,286,248	31,829,980	(4,543,732)	(14)
非 流 動 負 債	70,661,652	81,757,177	(11,095,525)	(14)
負 債 總 額	97,947,900	113,587,157	(15,639,257)	(14)
股 本	86,125,861	86,125,861	-	-
保 留 盈 餘	8,048,281	1,950,427	6,097,854	313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102,397,715	96,323,618	6,074,097	6
說明：				
1. 流動資產減少，主要是存貨減少所致，因原料受國際煤鐵價格大跌影響。				
2.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本年度清償銀行聯貸所致。				
3.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本年稅後淨利大幅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增(減)變動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金額	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92,522,318		83,648,681		8,873,638	1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71,851		970,286		(198,434)	(20)
營業收入淨額		91,750,467		82,678,395	9,072,072	11
營業成本		81,404,157		74,867,098	6,537,059	9
營業毛利		10,346,310		7,811,297	2,535,013	32
營業費用		2,154,675		1,908,711	245,964	13
營業淨利		8,191,635		5,902,586	2,289,049	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5,304)		(873,697)	(111,607)	13
稅前淨利		7,206,331		5,028,889	2,177,442	43
所得稅		1,088,728		1,735,184	(646,456)	(37)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淨利		6,117,603		3,293,705	2,823,898	86

兩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營業收入增加，主係本年度扁鋼胚熱與軋產品銷售量增加所致。
- 營業成本減少，主要為受惠於原料煤鐵價下跌。
- 營業費用主係因本年度工業製品銷售量較上期增加，致相關銷管費用增加。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利息費用增加，因二期二階擴建工程完工後，利息支出不再資本化所致。
- 本年度稅前淨利較上年度增加，本期所得稅費用應較上年度增加；惟上年度將預期使用不完之投資抵減迴轉，反而致上年所得稅費用較上年度高。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後期增(減)變動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數量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營業毛利	2,535,013	(2,346,379)	3,074,620	1,354,899	511,993
說明	1. 營業毛利增加，主係成本價格與數量差異有利影響。 2. 表列之營業毛利變動金額與經營結果比較分析，營業毛利變動金額之差異，主係只有工業製品列入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計算，不含列入毛利變動計算之副產品毛利 26,561 仟元、列入銷貨成本之存貨跌價損失與進貨合約損失 402,220 仟元、存貨盤損 274,667 仟元、下腳廢料收入-7,593 仟元、報廢損失 -68,549 仟元、資產減損損失 -565,695 仟元、其他影響銷貨成本與其他營業毛利(其他營業毛利與勞務收入)-121,731 仟元等之金額，若加計上述項目影響毛利金額，營業毛利變動數增加 2,535,013 仟元，與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相等。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由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00% 持股，為發揮集團綜效，未來一年預期銷售數量依照「2015-2019 中鋼集團鋼品生產及接單彙總表」進行填寫。請參照本年股東會報告書之營業計畫以及中鋼公司年報之營運目標。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現金流量比率 (%)	87.51	30.55	18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9.46	11.26	1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8.83	1.15	581
增加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分析

年初現金 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29,217	14,162,357	2,497,200	12,094,374	-	12,094,374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					
一〇四年度鋼鐵景氣審慎樂觀，將使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					
為計畫型及非計畫型資本支出設備增購，將使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 融資活動					
預計將舉借長期借款及增資，將使理財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資金來源	實際完工日期	投資總額(註)	各年度資金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一貫作業鋼廠 第二期第二階段 擴建計畫	自有資金 50% 外部融資 50%	102年09月	81,889,000	14,936,000	29,303,000	18,747,000	15,522,000	2,370,000	1,011,000

註：本公司第二期第二階段擴建計畫於98年3月董事會通過預算金額1,089億元，102年3月二號高爐點火後進行全線生產試車，產銷作業順暢遂於102年9月正式轉入營運生產，102年12月董事會結算金額832億元(含繼續執行之工程款95億元)，截至104年03月31日止，預估完工總實支金額819億元。

(二)預期可產生收益

第二期第二階段擴建計畫完成後，高爐鐵水產能由年產250萬噸提高至500萬噸，熱軋產能由300萬噸提高至400萬噸，提供客戶所需高品級鋼材，並強化本公司競爭力及獲利能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 目	103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仟元)	-1,165,249
兌換損益淨額(仟元)	25,639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業收入/稅前淨利比 (%)	-1.27/-16.17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業收入/稅前淨利比 (%)	0.03/0.36

1. 利率變動

(1)本公司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於浮動利率計價之銀行借款、商業本票等，目前已使用利率交換鎖定部份借款利率及發行固定利率公司債管理利率風險。市場利率若提高 1%，將增加利息費用約 6.95 億元/年。

(2)本公司未來除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利取得成本較低之資金外，並將視金融市場狀況適時發行公司債，降低利率風險。

2. 匯率變動

(1)本公司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比率分別為 0.03% 及 0.36%，比重不大，匯率變動並未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2)熱軋產品係透過中鋼行紀外銷並以台幣結算貨款故無匯率風險；主要外幣收入來自於 H 型鋼外銷，惟此比例不高且收款時間短，風險小。

(3)購置進口原物料及設備款於外幣收支相抵後之缺口，以結購即期外匯方式支付。因付款頻繁具自然分散風險性質，故仍維持現行操作模式。屬重大資本支出之購案則採預購遠匯規避匯率變動風險，截至 103 年底其公平價值評估之未實現利益共計新台幣 8,208 仟元。

3. 通貨膨脹

近期受油價遽跌減緩通貨膨脹疑慮，且本公司成本結構中受通貨膨脹影響之比重不高，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應無重大影響；惟本公司仍將密切關注未來經濟情勢變化。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的財務投資，亦無資金貸予他人及為他人背書保證行為。

2. 本公司所從事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以避險為目的，均依相關法律及程序辦理；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市場趨勢之改變，定期評估、機動調整相關之避險策略。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煉鋼

- (1)計畫添購 RH 環流管內吹機，以改善 Vessel 漏氣及復氮問題。
- (2)規劃增設一座盛鋼桶預熱器，以提高盛鋼桶調度及週轉能力。
- (3)計畫添購扁鋼胚鋼液分配器耐火材自動噴塗機，以期降低鋼液分配器整備過程耐火材之水份殘留。
- (4)規劃新增扁鋼胚連鑄機鋼胚外型量測器，提高對鋼胚尺寸的監測能力。
- (5)規劃增設扁鋼胚線上熱胚監視器，以利生產過程即時檢出熱胚表面缺陷，避免發生大批量鋼胚剔退之情況。
- (6)規劃增設#1 扁鋼胚連鑄機模液補償系統，以改善鋼胚品質。
- (7)規劃添購 2 台 8 管切割機以增加縱切扁鋼胚之產能，可有效提高扁鋼胚取代型鋼用胚與窄幅鋼胚之降減成本效益。
- (8)建構電爐冶煉製程成本控制優化系統。
- (9)改良電爐集塵設備以提升集塵能力、改善環境。
- (10)增建一座電爐精煉爐攪拌站，提升生產調度能力。
- (11)模具鋼製程再精進及相關鋼種開發。
- (12)運用線上渣快速分析設備建立造渣技術模式。
- (13)小鋼胚鑄機二冷系統 Spray Checker 開發與運用，以提升精進二冷管制技術。
- (14)增購轉爐及電爐盛鋼桶熱影像監視設備，生產過程適時監控盛鋼桶表面溫度，以防止洩鋼事故發生。
- (15)成立 FMRP 降低成本專案組織，包括設立製程改善小組與設備改造小組，進行細粉料工場 FMRP 還原爐 By Pass 之製程改善及設備改造工程，以期大幅降低成本。
- (16)規劃增建第二座滾筒渣處理設備，增加轉爐渣後續資源化途徑避免堆存、有效提升作業效率外，以降低倒/推渣之渣爆工安風險及粉塵逸散情形。

2.軋鋼

- (1)VE2 新材質高鉻鑄鋼測詢，期能降低磨耗並拉長軋延週期。
- (2)SSP 投產誦車，鋼胚配料優化，延長排程，增加中厚板單重，改善 BP 線痕品質。
- (3)持續改善製程條件，避免鋼帶頭部飛頭及尾巴 Tail Pinch 產生，進而減少 A21、A22 之缺陷產生，以提高作業率與產品合格率。
- (4)建立協商機制，Axx 缺陷判次/雜級品追查以提升產品合格率。

(5)Leveling 調整作業標準化，降低極薄板軋失率。

(6)延長軋延排程，減少換輓延誤，提升作業率，降低軋延成本。

3.冶金技術

(1)棒線胚: SCM435、YGW15M。

(2)型鋼:BS EN S460N、ASTM A36 軋槽型鋼。

(3)熱軋: BP 料-低碳鋼種(RK-T4T、SPHB MR-T4CA)、API 5L X70M PSL2、CSC 50CS470、JAC270F、JAC340P/390P、BP 料-包晶鋼種(SPHB MR T4BA、T5CA)、JSH590Y。

以上產品與鋼種，後續將依新產品開發程序立案推動。

4.104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22,042 千元。

展望未來，隨著國內鋼鐵產業技術提升，本公司將致力於自主技術及產品品質管理之精進，並同時與下游產業密切合作，不斷開發高品質、高附加價值產品及完善客戶服務，以滿足合作客戶或廠商之需求，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及客戶滿意度。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密切注意並掌握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及法令，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相關制度。10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相關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二期擴建全面引進中鋼公司整體資訊系統、作業流程、電子商務及其他自動化操作設備，期能將管理效率極大化，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對公司財務業務帶來正面助益。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第二期擴建設備規範將以最少排放量為優先選擇，減少二氧化碳排放管制對本公司所造成之衝擊。

2.本公司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重要目標，成立慈善團體，提供資源協助；貢獻地方多元建設，對鄉鄰優先提供工作機會；並致力於維護社會善良風俗。除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外，亦積極提升公司治理與資訊揭露之透明度。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產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二期二階擴建工程因由母公司中鋼支援建廠及生產維修技術，規劃產品

銷售策略，以 50%之自有資金結構，降低技術、市場及財務風險。現二期二階擴建工程施工完竣，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中龍已不再進行擴充工程之規劃。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原料採購：廢鋼採購以國內地區為主，不足部份自國外進口及以分散料源採購為原則。
- 2.產品銷售：
 - (1)主要產品 H 型鋼，以內銷為主外銷為輔。
 - (2)經銷、直銷並行，掌握市場訂單，達成銷售目標。
 - (3)內銷、外銷兼備，深根國內市場，維持外銷通路。
 - (4)一般案、專案搭配：維持市場穩定，彈性應對價格波動風險。
- 3.綜合型鋼廠優勢：掌握成本優勢，鐵水策略性支援電爐生產，提升市場價格及品質競爭力。
- 4.電子商務：
 - (1)便利化電子商務系統，銷售流程緊密連結，加速訂／出貨效率。
 - (2)開發互動式詢價單、訂單系統，加速收單，降低訂單異動風險。

(十)大陸投資資訊

103 年度至 104 年度年報刊印日止無發生投資之情事。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配合中國鋼鐵公司統合集團一貫作業鋼鐵事業管理暨資源配置最佳化、提升經營績效與市場競爭力，98 年 12 月 01 日將甲種及乙種特別股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十二)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於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期間，總經理及累積達 1/3 以上董事發生變動，係為符合公司治理精神及加速公司之經營發展，經評估此變動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無重大影響。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宋志育

